

**2021 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工程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业和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地方性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统筹全市城乡建设工作，编制村镇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开展城乡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负责城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审查、审批及报批，负责全面协调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工作，承担轨道交通建设的统筹、协调、督办职责；承担市级道路和高架桥路面维修养护职责，以及日常巡查、检测评估等事务性工作；制定审核、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负责全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统一管理、综合协调，建筑节能改造等监督工作；负责相关机构的资质的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指导各区城乡建设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武汉市建设学校
3. 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4. 武汉市建筑节能办公室
5. 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
6. 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
7.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8.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9. 武汉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10.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
11. 武汉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12. 武汉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在职实有人数 537 人，其中：行政 78 人，事业 45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0,72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9,765.39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00.00	五、教育支出	35	3,930.1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864.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70.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06.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7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51,953.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76.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10,346.4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1,554.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71,55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71,554.61	总计	60	771,55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 次 合 计	771,554.61	770,489.77		200.00			864.84
205	教育支出	3,930.15	3,672.15		200.00			58.00
20503	职业教育	3,867.51	3,609.51		200.00			58.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867.51	3,609.51		200.00			58.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2.64	62.6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62.64	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1	301.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5.11	58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96	9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20	1,20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20	1,20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2	15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7.65	787.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06	133.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7	13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1,953.30	751,312.93					640.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07.47	14,467.10					640.37
2120101	行政运行	3,026.52	3,026.5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9.41	1,423.26					26.1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4,857.42	4,460.75					396.6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74.12	5,556.57					217.5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4,952.84	314,952.8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4,952.84	314,952.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66	1,610.19					16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66	1,610.19					16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4.25	1,154.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82	233.82					
2210203	购房补贴	388.59	222.12					166.4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771,554.61	18,349.22	753,205.39			
205		教育支出	3,930.15	2,321.19	1,608.96			
20503		职业教育	3,867.51	2,321.19	1,546.3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867.51	2,321.19	1,546.3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2.64		62.6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62.64		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1	301.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5.11	58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96	9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20	1,20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20	1,20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2	15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7.65	787.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06	133.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7	13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1,953.30	11,174.29	740,779.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07.47	11,174.29	3,933.18			
2120101		行政运行	3,026.52	3,026.5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9.41		1,449.4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4,857.42	3,939.42	918.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74.12	4,208.35	1,565.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4,952.84		314,952.8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4,952.84		314,952.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66	1,77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66	1,77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4.25	1,154.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82	233.82				
2210203		购房补贴	388.59	388.59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0,724.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9,765.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672.15	3,672.1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0.88	1,870.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6.20	1,206.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71.00	47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1,312.92	541,547.53	209,765.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10.19	1,610.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10,346.42	10,346.4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0,489.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0,489.76	560,724.37	209,765.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70,489.77	总计	64	770,489.76	560,724.37	209,76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560,724.37	18,043.20	542,681.17
205			教育支出	3,672.15	2,263.19	1,408.96
20503			职业教育	3,609.51	2,263.19	1,346.3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609.51	2,263.19	1,346.3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2.64		62.6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62.64		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0.88	1,870.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1	301.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5.11	58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96	9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20	1,20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20	1,20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2	15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7.65	787.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06	133.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87	13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71.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547.53	11,092.74	530,454.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467.09	11,092.74	3,374.35
2120101			行政运行	3,026.52	3,026.5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3.25		1,423.2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4,460.75	3,939.42	521.3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56.57	4,126.80	1,429.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14,952.84		314,952.8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4,952.84		314,952.8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127.60		212,1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0.19	1,61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0.19	1,610.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4.25	1,154.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82	233.8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2.12	222.12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346.42		10,346.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3.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7.21	310	资本性支出	8.78
30101	基本工资	2,328.21	30201	办公费	262.8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78
30102	津贴补贴	1,731.55	30202	印刷费	37.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34.35	30203	咨询费	28.9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735.13	30205	水费	24.7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7.12	30206	电费	137.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89	30207	邮电费	30.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2.92	30208	取暖费	0.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7.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2.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41	30211	差旅费	25.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0.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45.83	30213	维修（护）费	50.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4.59	30214	租赁费	714.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4.2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62.13	30216	培训费	2.32			
30302	退休费	694.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8			
30304	抚恤金	47.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62			
30307	医疗费补助	80.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3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4.61			
30309	奖励金	292.93	30229	福利费	189.8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3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9.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60			
人员经费合计		15,297.21	公用经费合计				2,74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7.41		194.30	39.60	154.70	3.11	155.06		154.81	39.14	115.67	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09,765.39	209,765.39		209,765.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09,765.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09,765.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9,765.39	209,765.39		209,76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771,554.6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少减 29,088.53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一是道路桥梁PPP项目增加 26,000 万元；二是减少了两山医院建设资金 47,000 万元，三是减少了前期交通经费 7,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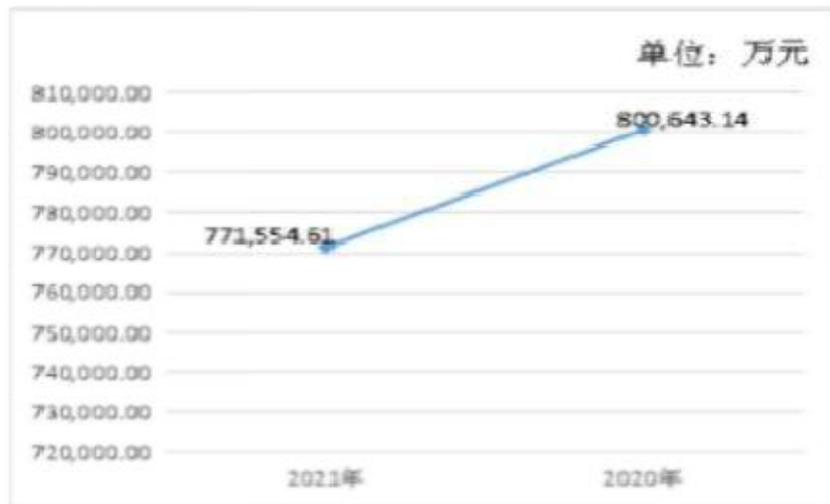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71,554.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0,489.77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事业收入 200 万元；其他收入 864.84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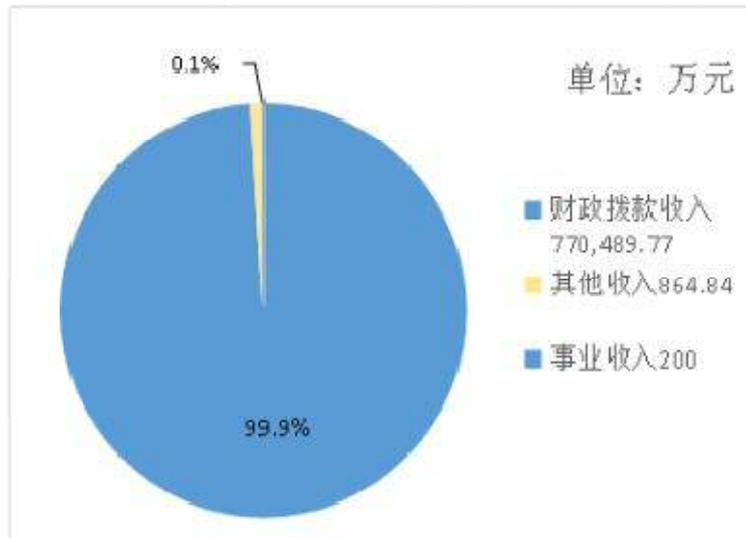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71,55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49.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项目支出 753,205.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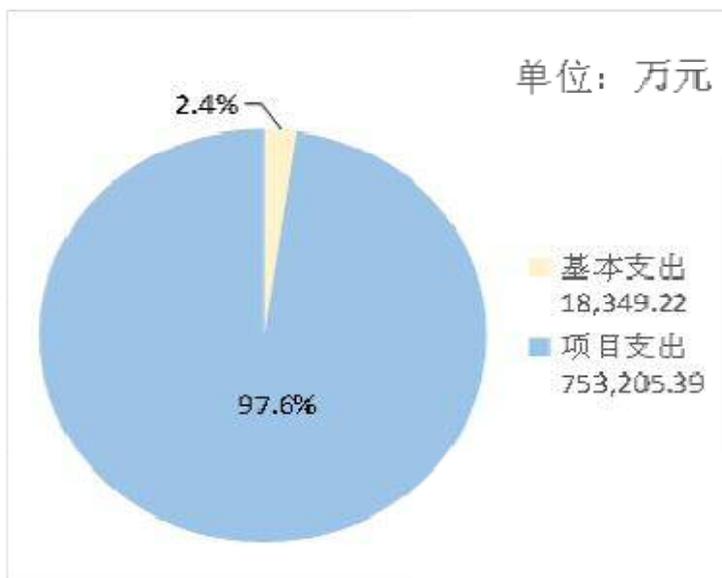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70,489.7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63.38 万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一是道路桥梁PPP项目增加 26,000 万元；二是减少了两山医院建设资金 47,000 万元，三是减少了前期交通经费 7,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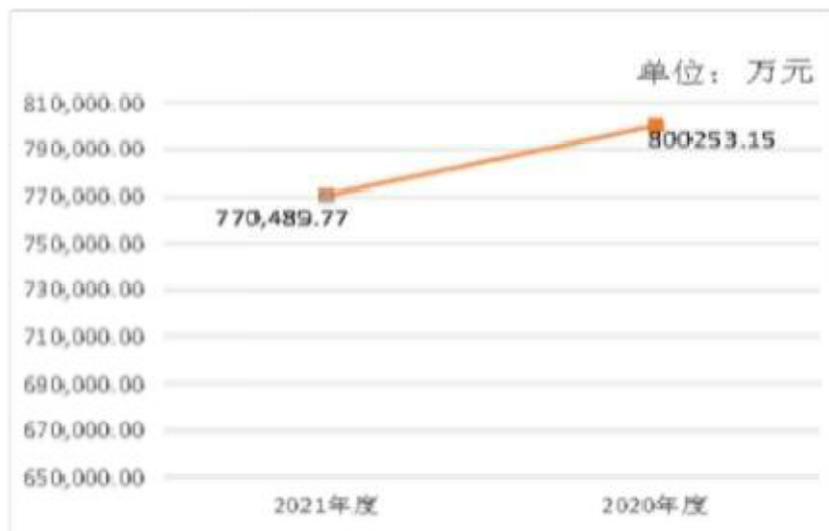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0,724.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7%。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9,372.86 万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部分市政专项资金项目的预算指标由政府债券资金安排，2020 年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预算指标来源不同。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0,724.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3,672.15 万元，占 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70.88 万元，占 0.3%；卫生健康（类）支

出 1,206.2 万元，占 0.2%；节能环保（类）支出 471 万元，占 0.1%；城乡社区（类）支出 541,547.53 万元，占 96.6%；住房保障（类）支出 1,610.19 万元，占 0.3%；债务付息（类）支出 10,346.42 万元，占 1.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1,73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0,72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8%。其中：基本支出 18,043.2 万元，项目支出 542,681.17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 1,423.25 万元。一是全力推进告知承诺制项目审批。月均项目接近 400 项；二是开展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勘察设计执法检查，各区对免审项目开展不少于 60% 的抽查；三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对全市房屋市政工程 31 个项目进行了质量安全专家检查；四是 2021 年各媒体平台发布我局信息 2360 条，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各类报道 400 余篇，全方位展示新时代城市建设新成果。五是协调保障机关各类会议 1100 余场，圆满完成疫情、防汛期间的视频会议及网络安全保障。

2020 年度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471 万元。按照《武汉市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城建〔2020〕38 号）补助标准，在参照往年省级城乡建设以奖代补资金对相关项目的补助情况和项目实际情况，结合专家意见研

究制定了奖补拨付方案，拟对 15 个项目进行奖补。方案拟对 1 个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奖补 30 万元，3 个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项目奖补 141 万元，9 个绿色建筑示范项目共计奖补 260 万元，2 个三星级绿色建材项目共计奖补 40 万元。

2020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 195 万元。为强化城市体检成果服务应用于城市治理，探索推进新时期城市精细化治理，2021 年 5 月，市城建局组织编制完成了《武汉市优化城市人居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以五大工程共 60 个实施性项目（总投资约 770 亿元）为实施抓手，以精准补短板为导向延伸体检行动能力建设，推动城市健康发展。

道路桥梁项目建设资金及防范风险支出 510,806.31 万元。大力推动城市功能品质全面跃升，扎实推进城建重点项目。新开工重点工程项目 30 项、江汉七桥建成并通车、开工建设二七路过江通道、开工建设白沙洲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建成微循环道路 128 条、打通断头路 29 条、提升改造 19 个亮灯片区；严格落实武汉供电公司安全稽查要求，2021 年累计开展领导安全督查 510 次，专职安全稽查 1681 次，专业安全检查 1481 次。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 1,399.08 万元。促进轨道交通 12 号线、长江新城基础设施工程等项目顺利落地，优化武汉市内交通状况，提升了城市形象；扎实推进竣工决算工作，共完成健美街（塔子湖东路~健身街）工程等 30 个项目决算审核工作，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提高投资效益；完成海绵城市建设面积 51.82

平方公里，积水时间显著缩短，内涝问题明显改善，水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2020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48.8 万元。为切实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以收取纸质材料及系统数据两种方式对武汉市 14 个区的工改工作的推进和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取证、评估，进行数据分析，并将各区各项指标得分情况、扣分原因、整改建议形成通报，及时协助指导各区对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路灯项目维护资金 21,000 万元。强化组织领导。对国网安全生产巡查，确保核心区域亮灯率 99.8%以上，重要区域、线路亮灯率 99%以上；扎实开展武汉市卫生城市复审迎检、道路井盖整治等一系列市政府重点专项活动，消除各类隐患共计 17000 余处。圆满完成人员及设备全年安全工作目标。

城建档案管理项目 515.86 万元。全年接收 2432 个单位工程竣工档案 103549 卷，发放意见书 2913 份；完成档案整理 68146 卷，档案数字化加工 83381 卷，数字化扫描 456 万幅；门户外网发布信息 1688 条，进一步健全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档案安全防护体系，加强信息安全防护，及时做好“两城三地”的数据安全检查、备份工作，确保了各项信息数据安全无事故。

全市施工图审查、消防检查及涉及涉及之都建设工作经费 2,136.67 万元。一是推动数字化图审省市并轨、针对性开展施工图审查监管、及时调整规范施工图审查管理；二是多措并举

做好验收评定、提高站位服务重大项目、持续发力改善营商环境、多措并举做好专项督办；三是筹办第六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开展设计之都创意社区评审、推动武汉设计之都宣传交流、参与编制设计之都评估规划相关文件。

建筑节能推广及墙改反退经费 2,241.54 万元。一是通过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应用建筑节能，达到节约土地，节约能源，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目的。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落实全市新增装配式建筑面积为 1208 万平方米，完成公建和居建节能改造 374.84 万平方米等，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及时为建设单位办理返退工作，返退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处理结果满意率 100.0%。

学校教学管理及中职建设补助经费 1,408.96 万元。积极参与各类考试交流活动，培养工作能力，全年组织行业培训和各类考试等达 50196 人次；创建 450 所农民工学校、开展送教门活动，受惠人数达到 54000 余人次，为全市建筑行业复工复产做出积极贡献；资助管理水平进一步提档升级，保障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2021 年度学生资助人数 392 人次，国家免学费人数 1948 人次，武汉市免学费人数 881 人次。

全市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推进经费 79.85 万元。完成海绵城市建设 50 平方公里；开工综合管廊 15 公公里的目标任务；实现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协调管理全覆盖。2021 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0%。有效地推进了全市海绵城市及综合管廊建设。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225.59 万元。2021 年，全市监督机构累计监督工程项目 730 项，监督工程量 1,803.24 亿元。市管工程 232 项，监督工作量 990.9 亿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 39 项，桥梁工程 33 项，隧道及轨道交通工程 160 项。2021 年新增 54 项，新增监督工作量 301.8 亿元，累计已完工 89 项，在建 143 项。区管工程 498 项，监督工程量 812.34 元。其中道路排水工程 445 项，桥梁工程 31 项，通道工程 22 项。2021 年新增 178 项，新增监督工作量 319.64 亿元。全年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76 项，备案工作符合率 100.0%。

市级道路维修养护经费 85.12 万元。围绕道路维修养护等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道路通行能力，满足市民出行畅通；推进道路维修技术服务项目的推广实施，优化施工工艺，参与《城市道路路面养护技术规程》（DB42/T 1713-2021）的编制并于 2021 年 7 月发布实施；开展与武汉工程大学《SMC 改性沥青混凝土在武汉市城市道路路面维修养护中的应用研究》课题研究，已通过专家评审，并进入结题阶段，为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增加了新的可行的技术储备。

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费 144.71 万元。2021 年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 12 期；补充缺项定额 1 项；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 260 人次；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审查备案 67 项；“双随机一公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 1 次。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发布率 100.0%；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受理率 100.0%；完成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审

查备案率 100%；提升工程造价和工程建设标准公共服务能力大于等于 80.0%；监督服务对象满意率大于等于 95.0%。

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经费 207.93 万元。全年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12 起，检查房建市政项目 101 项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48 份，指导区建管部门开展调查处理；监督市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项目 359 个，办理直接发包备案项目 35 项；全年行政处罚金额总计 379.72 万元，全年受理市长热线等各类信访投诉 59 件，均及时办理并回复。多措并举提升执法办案效能，加大建筑市场稽查执法力度；开展市管工程“双随机”检查，联合市人社局，抽取市级 21 个在建工程，持续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90 万元。全市累计监管工程 16556 项，面积 22904 万 m²；全市竣工验收工程 2429 项，面积 3091.99 万 m²；全市竣工验收备案工程 4958 项，面积 6278.15 万 m²；全年共开展日常监督巡查 486 次，飞行检查 67 次，督促建设单位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落实“两书一牌一档”制度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201.5 万元。一是开展安全文明施工辅助性检查 7244 项次、对各区双随机检查 270 项次；二是组织危大工程专项检查 1119 台套；三是提供安全生产标准化专家考评 173 家，并按照工作需要，提供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辅助检查考评，如期完成绩效考评的数量、质量、实效和效益指标。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33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中职基础能力建设补助和政府奖学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7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08.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局年中追加 2021 年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3,23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1,547.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局年中追加政府债券资金用于 2021 年道路桥梁项目建设。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17.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

7. 债务付息支出(类)。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0,346.4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局年中追加地方政府一般债权付息支出及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04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297.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45.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本级及 1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 个差额拨款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9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其中：

1.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5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比年初预算减少 0.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车改办批复，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8%，比年初预算减少 39.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公务用车管理。主要用于汽油费、保险费、车辆维修费，其中：燃料费 52.96 万元；维修费 44.32 万元；过桥过路费 0.4 万元；保险费 15.21 万元；车位租金 2.78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7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比年初预算减少 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接待注重从严从俭。主要用于外省市单位来汉交流接待。

2021 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25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25 万元，主要用于住建部、省住建厅、黄冈住建局、成都住建局的接待工作 3 批次 32 人次(其中：陪同 7 人次)；一是接待住建部、省住建厅的 2021 年重点工作督查检查考核工作；二是接待黄冈住建局来汉考察学习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数字化联合审查及工程建

设项目审批工作的先进做法和经验；三是接待成都住建局来汉交流学习“设计之都”建设工作。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79.81 万元，增长 106.1%，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79.7 万元，增长 106.1%；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11 万元，增长 7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车改办批复，新购公车 2 台用于替换旧车，增加公务购置支出；二是 2021 年新增 4 家预算上线单位纳入决算编报范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较上年增加 1 批次（7 人次），增加了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9,765.39 万元，本年支出 209,765.39 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09,765.39 万元，主要用于临江大道等四条路补助，杨泗港青菱段等 5 个道路桥梁 PPP 项目的绩效运维及可用性付费，路灯建设项目资金，完成城建双责制项目清理 65 项；应急储备隔离用房及一般债利息等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5.2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62.51 万元，增长 6.4%。主要原因是机关房屋租金上涨，增加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63.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5.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35.7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881.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236.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08.4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3.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5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8辆、执法执勤用车1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4辆、其他用车2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直属单位节能办背罐车1台，其他单位均为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6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4个，资金542,681.1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将年初绩效目标与实现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各项目基本实现了年初预算的绩效目标，实现了应有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目标受众满意度较高，项目总体效果较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1个，资金771,554.6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年度城建交通投资额3806亿元、举办世界设计之都活动1次、新增城市轨道交通开通里程75公里、新开工重点工程项目30项、江汉七桥建成并通车、开工建设二七路过江通道、开工建设白沙洲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建成微循环道路128条、打通断头路29条、提升改造19个亮灯片区、开工建设综合管廊19.12公里、完成海绵城市建设规模51.9平方公里、新开工建设变电站29个、新开工建设电力通道56.47公里、建成智慧路灯3635根、打造舒适宜居特色美丽街乡镇25个、建成车路协同智能化开放测试道路124公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满意度均达标。（2021年度武汉市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6）。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5一级项目。

1. 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9.08 万元，执行数为 1,4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力推进告知承诺制项目审批，月均项目 400 项；二是将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勘察设计执法检查落到实处；三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对全市房屋市政工程 31 个项目进行了质量安全专家检查；四是深化媒体交流合作，全方位展示新时代城市建设新成果。五是协调保障机关各类会议 1100 余场，圆满完成疫情、防汛期间的视频会议及网络安全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考虑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与业务部门的直接关联性，导致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有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明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应主要由业务人员负责，二是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绩效目标编制的要求和标准，提高对指标选取的刚性约束。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促进绩效管理流程的优化。

2. 2021 年城建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1,479 万元，执行数为 201,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我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建集团负责具体实施项目，计划项目数共 10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产出数量指标编制不够明细，仅工程形象进度一项指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编制数量指标时，按照项目的实际情况，尽量细化数量产出指标且具有可计量性。

3. 2021 年城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4,455 万元，执行数为 294,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我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投集团负责具体实施项目，计划项目数共 14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征地拆迁滞后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如建设大道延长线项目。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城投集团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实时了解各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并定期向市城建局报送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双方就资金使用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4. 2021 年化工投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00 万元，执行数为 3,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我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化工投负责具体实施项目，计划项目数共 1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2021 年生态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200 万元，执行数为 75,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我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生态投集团负责具体实施项目，计划项目数共 5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导致资金使用率不高，如南泥湾大道项目，单个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2.8%，未达到 95.0%的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生态投集团加强项目建设进度协调，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按年度建设目标推进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 路灯建设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大力开展道路功能照明设施改造和巩固提升工程实施。在数量完成方面，已实施 162 条道路中 148 条主次干道道路功能照明设施改造提升，完成 2729 盏路灯的改造更换。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工程进度迟缓，数量指标部分未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防疫措施预案，做好在疫情常态下开展工作的常态机制，努力克服影响工程实施进度各种问题和困难，提升管理水平，助力武汉经济社会发展。

7. 路灯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000 万元，执行数为 2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国网安全生产巡查，确保核心区域亮灯率

99.8%以上，重要区域、线路亮灯率 99.0%以上；严格落实武汉供电公司安全稽查要求，2021 年累计开展领导安全督查 510 次，专职安全稽查 1681 次，专业安全检查 1481 次，现场稽查 1205 次，远程稽查 2467 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路灯优质服务投诉风险与日常维护成本增加显著，路灯运维压力较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提升运维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路灯设备管理精度；坚持采取“技防”与“人防”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智能监控平台与主动设备巡检相结合方式，及时发现、处置各项设备安全隐患。

8. 2021 年度市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市本级政府投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不含轨道交通项目）的前期工作。通过委托第三方负责对各项目前期工作责任单位前期经费需求情况进行了检查，经对项目合同、成果文件等台账资料逐一检查与核实，对于达到本年度支付条件的项目 15 个。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烽火路（八坦路-滨河路）工程PPP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80 万元，执行数为 5,6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烽火路是“武汉军运会”的重要路线之一，建成通车后向北经杨泗港快速通道接杨泗港长江大桥可直达汉阳，向南与黄家湖大道无缝相接，形成一条纵

贯洪山、江夏的南北向大通道,直通军运村。极大地改善了居民交通出行状况和居住环境,提高生活水平,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由于客观原因,年度政府付费较合同约定延迟。

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本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促进本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10. 黄家湖大道跨三环通道(滨河路-洪山江夏交界处)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0 万元,执行数为 2,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缓解文化大道、武昌大道和白沙洲大道的交通压力,该道路为城市主干路,该路建成通车后完善了城市道系统功能,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生活环境,促进军运村配套建设,带动白沙洲地区的快速发展,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时效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项目资金在有效预防、减少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1. 江汉六桥汉阳岸接线(汉阳大道-龙阳湖北路)PPP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745 万元,执行数为 9,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缓解知音桥、琴台大道和汉阳大道的交通压力,增加整个二环线的联通性,提高项目周边居民出行方便。同时项目每日开展巡

查，定期进行设施维护，保障了桥梁道路的安全运行，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时效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本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促进本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12. 青山示范区海绵城市（南干渠片区）PPP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09.04 万元，执行数为 11,20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冶金大道雨污分流和管线入地工程的竣工验收；完成建筑与小区、市政道路、公园绿地、城市水系等项目的运营维护，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征地拆迁和交叉施工的影响，冶金大道海绵改造工程进度滞后。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推进冶金大道海绵改造工程建设。

13. 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八坦立交-丁字桥路）工程PPP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61 万元，执行数为 55,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八坦立交可与杨泗港长江大桥、白沙洲高架桥、青菱段高架桥实现桥上全互通，有效缓解当前东西向交通压力，升级区域道路交通系统，提升武昌、洪山城市功能，对南湖地

区、白沙洲地区社会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时效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本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促进本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14. 2021 年度防范风险及应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377.26 万元，执行数为 40,37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城建双责任制项目清理 65 项；隔离用房实际全部达到使用交付条件；一般债利息按期支付，不存在延期支付的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2020 年度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1 万元，执行数为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武汉市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武城建〔2020〕38 号）补助标准，对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项目等 15 个项目进行奖补。实现了相关产出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自然环境带来的较好影响和效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前期在征集建筑节能奖补资金项目时未能提前谋划，导致建筑节能奖补资金未能在下拨的当年及时拨付至项目，具有一定的滞后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的前期征集工作，当省级下达奖补资金时，及时开展项目评审，能够及时将奖补资金拨付到位。

16. 2020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强化城市体检成果服务应用于城市治理，探索推进新时期城市精细化治理，2021 年 5 月，市城建局组织编制完成了《武汉市优化城市人居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以五大工程共 60 个实施性项目（总投资约 770 亿元）为实施抓手，以精准补短板为导向延伸体检行动能力建设，推动城市健康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2020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8 万元，执行数为 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切实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以收取纸质材料及系统数据两种方式对武汉市 14 个区的工改工作的推进和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取证、评估，进行数据分析，并将各区各项指标得分情况、扣分原因、整改建议形成通报，及时协助指导各区对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 2021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武汉市城市体检”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0 万元，执行数为 6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期完成

武汉市城市体检工作指南、武汉市城市体检特色指标报告、2020 年社会满意度调查报告、2020 年武汉市城市自体检报告，达到报告成果要求。通过专家评审会审查，并上报市政府、住建部，受到好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 2021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65 万元，执行数为 17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进一步发挥科技在城乡建设领域中的引领作用，解决工程中的技术共性问题 and 疑难问题。编制武汉城建技术 5 项标准；组织编制《“十四五”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十四五”建设科技发展规划》。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 2021 年度建筑工地文明施工考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8 万元，执行数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2021 年武汉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考评办法》，建立文明施工检查考评信息化调度数据中心，电子化“挂图作战”，开展文明施工检查、督办、通报、考评工作，形成管理震慑，部门、属地、建设平台参与文明施工责任得到压实，工地环境得到改善，扬尘污染得以控制，有效提升了城市形象，达到了预期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PPP其他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7.97 万元，执行数为 297.97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拨付识别、准备、采购阶段PPP项目咨询服务费、涉及长江新城基础设施工程、轨道交通 12 号线等 4 个项目；执行阶段PPP项目跟踪审计咨询服务费、涉及琴台大道和武昌生态文化长廊 2 个项目；以及执行阶段PPP项目法律咨询服务费以及PPP项目采购专家评审费。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城建项目策划及咨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8.25 万元，执行数为 48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北湖产业生态新城策划研究；编制武汉市城乡建设（道路桥梁、轨道交通）“十四五”规划及环境影响评价，及古田一路北段工程总投资核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武汉市典型海绵城市设施运维方法及定额》编制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研究海绵设施科学合理的运维方法，为编制科学合理、经济实用的海绵设施运行维护方法提供依据，同时，搭建运维定额框架，为后续消耗量和费用定额的研究提供理论支撑，为进入运营阶段的项目测算运行维护成本和服务费提供指导，使得费用测算更为准确、合理。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2021-2022 年海绵城市建设评估技术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编制完成《武汉市 2021 年度海绵城市建设自评估报告》，对各排水分区系统化推进的实施进展情况，各排水分区在水生态保护、水安全保障、水资源涵养、水环境改善等方面建设成效进行综合评估。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3.28 万元，执行数为 37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实现武汉城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数据运维、功能运维和运行环境运维等 3 个方面目标。确保信息平台中地下管线数据常用常新、系统功能常用常稳、应用服务常用常优、网络环境常用常通，满足各类用户对系统性能与运行环境不断提高的要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武汉市“十四五”海绵城市建设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完成全市海绵城市建设条件分析及“十三五”建设成效评估，分析海绵城市建设前沿性发展方向和发展形势，明确“十四五”规划目标，制定总体方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7.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2.98 万元，执行数为 11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委托第三方开展 2021 年度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项目 25 项，通过将项目实际各项费用与初步设计概算相应费用对比，得出节约或超支情况，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和教训，从而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管理，提高投资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8. 2021 年度专项资金检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6 万元，执行数为 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检查、专项资金使用合法性检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第三方检查机构无法到检查现场去审核相关资料，导致了报告出具工作滞后。

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督促第三方机构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节点出具正式的资金检查报告，对接专项资金使用单位积极配合专项资金检查工作。

29. 城建档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5.86 万元，执行数为 51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按时办结联合验收数 358 个项目，同步完成了档案接收与移交工作。共发档案意见书 2913 个，共接收档案 103549 卷。进行了

两场档案业务知识培训，共计培训人员 400 余人，对市政工程纳入联合验收工作起到了推动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新形势下档案归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难点预估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各项服务工作落到实处，落实到基层，进一步加强对服务对象的培训、指导、力度，为全市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作出贡献。

30. 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施工图数字化审查系统全市共接审建筑工程勘察、设计专项工程等项目 7714 项次，合格项目 5031 项次；二是受理市长专线等各类投诉案件 1161 件，召集各科室业务骨干研究形成《投诉办理情况分析 & 处理建议》，规范投诉办理流程、分类研判投诉问题处置措施，提升人民群众满意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完善施工图审查管理服务；

下一步改进措施：抓紧规范施工图审查购买服务方式，健全图审机构信用排名体系，严格组织日常检查和定期抽查，加强对图审机构的监管。

31. 2021 年设计之都建设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4.16 万元，执行数为 704.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武汉设计日暨第六届武

汉设计双年展活动；二是组织了武汉创意设计大赛；三是参加了创意城市网络活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且受疫情影响，市民出行意愿较低，城市间交流乃至国际交流减少，导致了本次活动对武汉的国际知名度提升程度有限、市民参与程度有限。

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尽早谋划，迅速启动，留出足够的时间完成合规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手续、应对各种突发状况。

32. 施工图审查及消防验收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58.51 万元，执行数为 2,658.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出具消防验收意见书 229 份；二是像档案馆移交消防验收项目资料 478 份；三是对 195 个施工图审查服务合同付费。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消防过程质量监管前期未纳入城建质量管理体系，亟需协调各单位按照职责和标准规范实施日常监管，提高验收一次性合格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工作实际修订完善消防验收规程及《市审验中心消防验收集体会审工作办法》；二是建立并完善消防技术服务工作方案。

33.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5.59 万元，执行数为 22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符合验收条件的 89 项城建重点工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要求对竣工验收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市监督机构累计监督工程项目 730 项，监

督工程量 1,803.24 亿元；全年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76 项，备案工作符合率 10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全市行业性宣传贯彻培训。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培训覆盖面，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

34. 建筑节能推广应用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1.54 万元，执行数为 24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落实全市新增装配式建筑面积为 1208 万平方米，完成目标任务的 268.4%；二是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发展绿色建筑面积 3007 万平方米，实现设计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100.0%；三是促进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应用，新增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 1002.78 万平方米，完成目标任务的 135.5%等。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绿色建筑验收推进难度较大，验收时间节点和监管部门需进一步明确。

下一步改进措施：推动目标任务落实，完善政策体系建设。

35. 墙改基金返退及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清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0 万元，执行数为 5,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1 年按年度预算批复，做好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和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清算返退工作，返退专项基金 58 项，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0%。新型墙材推广应用率达 100.0%。促进了我市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的发

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专项基金返退项目无法精确预估，可能无法保证年度返退预算资金的准确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完善基金返退审批限时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以及预算目标完成。

36. 全市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推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85 万元，执行数为 7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照国家要求落实城市建成区海绵城市面积达标；按照规划要求落实综合管廊建设里程目标；实现城建重点工程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项目统筹协调管理全覆盖。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应用信息平台建立联系机制还不充分，项目绩效运行过程的监控和项目绩效评估机制还不完善。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深化应用信息手段，逐步完善网上建立联系机制。深入专业技能和知识的学习，更好地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37. 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8 万元，执行数为 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参与编制省标《城市道路路面养护技术规程》。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不太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措施，细化各项绩效指标，使其具有实用性和操作性。

38. 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12.76 万元，执行数为 3,312.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城市道路维修管理，确保道路畅通无阻。全年共开展市级道路日常（应急）维修 478 次，维修点位 3095 个，完成维修面积 33585 平方米，为市民提供更好的出行环境，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和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

下一步改进措施：印发了《市道管站关于加快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结算资料审核报送的通知》，督促有关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

39. 学校教学管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0.98 万元，执行数为 650.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组织行业培训和各类考试等达 50196 人次，培养工作能力，提高办事效率；创建 450 所农民工学校、开展送教门活动，受惠人数达到 54000 余人次，为全市建筑行业复工复产做出积极贡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目标不明确，未能细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注重绩效评价和绩效执行监控，进一步科学细致地拟定绩效目标。

40. 中职基础能力建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4.13 万元，执行数为 512.02 万元，完成预 97.7%。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建筑工程识图、施工工艺“1+X”证书建设，建筑施工专业实训基地建设提升学校运动场地达标建设；建设校园管理方面的信息化应用，消除各部门间的数据孤岛，采集教学过程中的教学数据，通过数据引导决策和管理，提高学校整体的办学和服务质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项目完工及验收在12月中旬，履行完各种审批程序后，才能审批付款，导致项目资金支付时未留有充裕的时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和完善涵盖绩效目标、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制度体系和管理体系，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管理。

41. 中职免学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5.96万元，执行数为545.96万元，完成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紧紧把握“精准资助”要求，努力促进教育公平，有序推进资助工作，确保无一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2021年度学生资助人数392人次，国家免学费人数1948人次，武汉市免学费人数881人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助学金的受助对象进行评审、认定，且办理中职资助卡进度较慢，资助工作人员工作重复性高、任务重且繁琐。

下一步改进措施：后期工作上进一步细化，做好基础工作，做好学生思想工作。严格落实上级政策要求。

42. 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4.71 万元，执行数为 14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 12 期；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审查备案 67 项；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 260 人次；“双随机一公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 1 次；工程竣工结算审查备案率 100.0%；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发布率 100.0%；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受理率 10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取消了“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初审”事项，因此影响了与之相关的两项指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绩效目标细化和量化，力争预算执行率到位 100.0%；二是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在新预算计划年，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一年的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分配。

43.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4.98 万元，执行数为 59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安全文明施工辅助性检查 7244 项次、对各区双随机检查 270 项次；二是组织危大工程专项检查 1119 台套；三是提供安全生产标准化专家考评 173 家，如期完成绩效考评的数量、质量、实效和效益指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指标编制有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吸取经验，根据上一年的项目执行情况，更加科学、合理的编制当年目标值。

44. 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7.93 万元，执行数为 20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12 起，检查房建市政项目 101 项次，监督市管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项目 359 个，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覆盖率 100.0%。全年行政处罚金额总计 379.72 万元，开展市管工程“双随机”检查，联合市人社局，抽取市级 21 个在建工程，持续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5.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31 万元，执行数为 9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市累计监管工程 16556 项，面积 22904 万 m²；全市竣工验收工程 2429 项，面积 3091.99 万 m²；全市竣工验收备案工程 4958 项，面积 6278.15 万 m²；全年共开展日常监督巡查 486 次，飞行检查 67 次，督促建设单位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落实“两书一牌一档”制度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市建设规模长期保持高位增长，监管人员能力、水平难以满足当前监管工作需要。

下一步改进措施：落实施工、监理等单位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

（《2021 年度项目自评表》或《2021 年度项目自评结果详见附件 6）。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要求，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任务，提高了项目绩效目标成熟度和争资竞争力，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加强项目管理，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同时严格遵循预算管理原则，使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城建投资再攀新高

一是全年超额完成 3,806 亿年度投资任务，较 2020 年增长 10.0%；

二是全年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可达到 16.0%，对我市 GDP 贡献率超过 9.5%；

三是成功举办 2021 年武汉设计日暨第六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全年勘察设计营业收入将突破 2,000 亿元，超过 2020 年 5.3 个百分点。

二、城乡基础设施全面提质

一是跨入世界地铁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6 号线二期、16 号线等 3 条线路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通车，通车总里程 75 公里，创历年通车里程最长记录，至此全市地铁运营里程达 435 公里，标志着我市正式迈入世界级地铁城市；

二是城市路网结构更加完善。建成 128 条微循环道路，打通 29 条断头路，超额完成市政府承诺的“建成 80 条微循环道路，打通 10 条断头路”目标；超额完成 19 个亮点片区路灯提升改造工作，总里程 106.88 公里，完成装灯盏数 3,007 盏；

三是加快推进韧性城市建设。全年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19.12 公里，超额完成 10 公里的年度目标。实施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66 项，完成海绵城市建设 51.8 平方公里；

四是城镇基础设施短板不断补齐。安排 2.5 亿元市级村镇建设专项资金，助推小城镇功能提升，蔡甸索河、黄陂杜堂、东西湖慈惠等乡村振兴特色区块项目有序推进。“擦亮小城镇”行动在 6 区 49 个街乡镇全面开展，打造 25 个舒适宜居、各具

特色的美丽街乡镇，为全市小城镇建设发展提供样板。

三、城建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一是建筑市场监管水平不断提升。推进“智慧建管”建设，所有在建项目全部入库，打通了从工程审批、施工过程监管、竣工验收的监管业务主线，基本实现了一个数据中心，一业务主线的管理模式；

二是工程质量监管水平不断提升。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年我市房屋市政工程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稳步推进建筑工程品质提升，全市建设工程获鲁班奖 3 项、楚天杯 29 项、黄鹤奖 100 项；

三是工地扬尘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结合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复验，持续开展工地和混凝土搅拌站扬尘和文明施工专项整治，制定标准化图册，严格落实文明施工“七个百分百”；

四是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全市建筑节能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标准执行率 100.0%，新开工建筑节能建筑面积 2,325.66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2,513.14 万平方米。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100.0%，竣工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88.1%，全市累计获得绿色建筑星级标识 63 个。

四、两项改革任务加速深化

一是深化城市体检试点工作。落实“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工作机制，在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基础上，对照住建部发布的 65 个城市体检指标和我市提出的 3 项特色指标，形成《2021 年武汉市城市自体检报告》；

二是深化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继续压缩审批时限，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土地类工程建设等 5 类工程项目的审批时间

分别压缩至 30、45、40、35、30 个工作日以内，大幅超额完成省定目标，住建部专家评估组给予了充分肯定，武汉工程审批制度改革在全省作经验交流。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城建投资再攀新高	<p>工作内容：以城建重点工程为抓手，推进城市建设工作 目标：2021 年实现投资 3440 亿元</p>	<p>全年超额完成 3,806 亿年度投资任务，较 2020 年增长 10.0%。</p>
		<p>工作内容：新增建筑业资质以上企业入库 目标：建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p>	<p>全年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可达到 16.0%，对我市 GDP 贡献率超过 9.5%</p>
		<p>工作内容：全力办好武汉设计日活动 目标：扩大设计之都影响力</p>	<p>成功举办 2021 年武汉设计日暨第六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全年勘察设计营业收入将突破 2,000 亿元，超过 2020 年 5.3 个百分点。</p>
2	城乡基础设施全面提质	<p>工作内容：跨入世界地铁城市、完善城市路网结构、推进韧性城市建设、补齐城镇基础设施短板 目标：持续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p>	<p>一是轨道交通 5 号线、6 号线二期、16 号线等 3 条线路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通车，通车总里程 75 公里，创历年通车里程最长记录，至此全市地铁运营里程达 435 公里； 二是建成 128 条微循环道路，打通 29 条断头路，超额完成市政府承诺的“建成 80 条微循环道路，打通 10 条断头路”目标；超额完成 19 个亮点片区路灯提升改造工作，总里程 106.88 公里，完成装灯盏数 3,007 盏； 三是全年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19.12 公里，超额完成 10 公里的年度目标。实施海绵城市建设项目 66 项，完成海绵城市建设 51.8 平方公里； 四是安排 2.5 亿元市级村镇建设专项资金，助推小城镇功能提升，蔡甸索河、黄陂杜堂、东西湖慈惠等乡村振兴特色区块项目有序推进。“擦亮小城镇”行动在 6 区 49 个街乡镇全面开展，打造 25 个舒适宜居、各具特色的美丽街乡镇，为全市小城镇建设发展提供样板。</p>

3	城建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p>工作内容：提升建筑市场监管、工程质量监管、工地扬尘治理、绿色发展水平</p> <p>目标：促进行业规范发展</p>	<p>一是推进“智慧建管”建设，所有在建项目全部入库，打通了从工程审批、施工过程监管、竣工验收的监管业务主线，基本实现了一个数据中心，一业务主线的管理模式；</p> <p>二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年我市房屋市政工程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稳步推进建筑工程品质提升，全市建设工程获鲁班奖3项、楚天杯29项、黄鹤奖100项；</p> <p>三是结合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复验，持续开展工地和混凝土搅拌站扬尘和文明施工专项整治，制定标准化图册，严格落实文明施工“七个百分百”；</p> <p>四是全市建筑节能设计和竣工验收阶段标准执行率100.0%，新开工建筑节能建筑面积2,325.66万平方米，竣工面积2,513.14万平方米。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100.0%，竣工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88.1%，全市累计获得绿色建筑星级标识63个。</p>
4	两项改革任务加速深化	<p>工作内容：深化城市体检试点工作、深化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p> <p>目标：圆满完成各项改革任务</p>	<p>一是落实“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工作机制，在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基础上，对照住建部发布的65个城市体检指标和我市提出的3项特色指标，形成《2021年武汉市城市自体检报告》；</p> <p>二是继续压缩审批时限，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土地类工程建设等5类工程项目的审批时间分别压缩至30、45、40、35、30个工作日内，大幅超额完成省定目标，住建部专家评估组给予了充分肯定，武汉工程审批制度改革在全省作经验交流。</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4)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市城乡建设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情况，我们通过将年初绩效目标与实际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目标。自评得分 95.98 分。

(二)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①支出规模和结构

2021 年收入总额 772,506.41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294,984.48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追加 477,521.93 万元。

2021 年支出总额 771,55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49.22 万元，占比 2.38%；项目支出 753,205.4 万元，占比 97.62%。总支出执行率为 99.88%。

②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收入 18,449.22 万元，实际支出 18,349.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603.23 万元，占比 85.03%；日常公用经费 2,745.99 万元，占比 14.97%。基本支出执行率为 99.46%

③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收入 754,057.19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753,205.4 万元，支出执行率为 99.89%。其中：当年实际执行

明细项目 44 个，涉及金额 753,205.4 万元，结转下年项目涉及金额 851.79 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城建交通投资额 3806 亿元、举办世界设计之都活动 1 次、新增城市轨道交通开通里程 75 公里、新开工重点工程项目 30 项、江汉七桥建成并通车、开工建设二七路过江通道、开工建设白沙洲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建成微循环道路 128 条、打通断头路 29 条、提升改造 19 个亮灯片区、开工建设综合管廊 19.12 公里、完成海绵城市建设规模 51.9 平方公里、新开工建设变电站 29 个、新开工建设电力通道 56.47 公里、建成智慧路灯 3635 根、打造舒适宜居特色美丽街乡镇 25 个、建成车路协同智能化开放测试道路 124 公里。得分 40 分。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落实率 100%、建设项目智慧建管覆盖率 100%、文明施工七个百分百落实率 100%、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 100%、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合格率达到 90%、无重大安全事故。得分 14 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及时维护率 95%；投诉处理回复及时率 100%；新闻稿件及时发布率 95%。得分 5 分。

2.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产值GDP贡献率达到 9.2%、全年勘察设计行业营收达到 2000 亿元。得分 4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评率达到 100%、全市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合格率达到 94%、提升城市道路网通行效率和承载能力达标、跨入世界地铁城市行列。得分 7 分。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满意度及舒适度达到 90%，得分 1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过江交通体系布局进一步完善。得分 2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城建成绩的满意率达到 90%。得分 3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全市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合格率达到 94%，未达到年度目标 98%。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的问题：部分绩效目标编制偏差较大。

主要原因：单位内部职责分工不明确。未考虑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与业务部门的直接关联性，财务人员难以全面了解业务工作的特点和项目所要达到的绩效，仅掌握项目预算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容易导致偏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明确主体责任。明确项目相关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明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应主要由业务人员负责，财务人员对项目预算资金负责，推动单位业务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不断提升绩效理念，提高绩效支出。

(2) 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力度。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绩效目标编制的要求和标准，提高对指标选取的刚性约束。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促进绩效管理流程的优化。

2021 年度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情况，我们通过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目标。自评得分 96.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1,543.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17.81 万元、往来可用资金 26.1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年中预算资金调减至 1,479.08 万元。按照市直财政支出项目的审批程序，手续完备，严格执行项目的开支管理。实际支出 1,449.4 元，支出执行率 98%，结转下年 29.68 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机关大厦网络系统维护和设备安装日均超过 5 项；核发施工许可证 82 件；建筑企业资质申请审批 4670 件；办理信访件、投诉件 10569 件；复议、诉讼案件 10 件；全市质量安全专家第三方检查 31 次；专家进行地面沉降及质量安全应急处置专项咨询 20 次；“双随机”公开勘察设计执法检查 1 次。得分 33 分。

质量指标：机关后勤运行维护保障率 100%；办公大楼及附

属设施维护率 95%；行政审批系统正常运行达到 95%；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 100%；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合格率达到 90%；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得分 18 分。

时效指标：信息系统及时维护率 96%；投诉处理回复及时率 100%；新闻稿件及时发布率 100%。得分 6 分。

2.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城建重点项目质量合格，得分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群众参评率达到 98%；全市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合格率达到 98%；第三方机构及专家建议采纳率达到 100%，得分 6 分。

环境效益指标：环境满意度及舒适度达到 95%，得分 2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重点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得分 2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公众对城建成绩的满意率达到 95%。得分 5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编制重点项目工程管理手册 < 3 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的问题：部分绩效目标编制偏差较大。

主要原因：单位内部职责分工不明确。未考虑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与业务部门的直接关联性，财务人员难以全面了解业务工作的特点和项目所要达到的绩效，仅掌握项目预算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容易导致偏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明确主体责任。明确项目相关业务人员的绩效目标管理意识，明确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应主要由业务人员负责，财务人员对项目预算资金负责，推动单位业务管理与预算管理

相结合，不断提升绩效理念，提高绩效支出。

（2）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力度。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绩效目标编制的要求和标准，提高对指标选取的刚性约束。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促进绩效管理流程的优化。

2021 年城建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致函《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 年预算的函》（武财建函〔2021〕47 号）市城建局，2021 年市城建局归口管理的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计划安排 78,000 万元，年度中调整后安排预算 781,170.6 万元，其中：各平台公司计划安排资金 574,834 万元。

2021 年 3 月 10 日，市城建局与市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市城建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投集团、市城建集团、市生态投集团、化工投等平台单位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各平台公司负责实施的城建项目调整后年末预算为 574,834 万元，计划项目数 30 个。市财政局按预算拨付 574,834 万元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全部拨付至各平台公司。

其中安排市城建集团城建专项资金预算 201,479 万元，计划项目数 10 个。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新征程开启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武汉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武汉市城建基础设施建设要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和国际大都市的总体定位，紧扣

“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的发展需求，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夯实武汉市疫后经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基础，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为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开好局、起好步。

按照“保障重点、后继可持续、注重绩效、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投入，集中财力优先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效投资。资金安排上按照轻重缓急，优先保障重点续建项目、重大民生项目、完工履约项目和应急维稳事项。

2、具体绩效指标

- (1)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使用率达 95%以上；
- (2) 完成投资额 278600 万元；
- (3)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城建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开展本次城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

1、按照城建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对 2021 年市级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

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2、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前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绩效指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为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立提供参考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工作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供依据，也为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评价机制提供决策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化资源配置。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在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城建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1、“决策”权重 25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5 个三级指标“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过程”权重 25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4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3、“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效益”权重 1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3 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过程 (25)	20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价要点：
					资金使用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组织实施(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产出(40)	30	数量指标(30)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绿色大道工程(八吉府大街-外环南路)建设进度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绿色大道工程(四环线-八吉府大街)建设进度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和平大道(东三环线-尚隆路)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友谊大道(武车路-宏茂港)快速化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友谊大道(三环线-宏茂港)快速化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5	质量指标(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5	时效指标(5)	完成形象进度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效益(10)	10	项目效益(10)	经济效益(4)	完成投资额(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社会效益(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具体指标目标值、评分细则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细则
决策(25)	5	项目立项(5)	立项程序规范性(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全部项目设立程序规范得5分，每10%项目数设立程序不规范扣1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10	绩效目标(10)	绩效目标合理性(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得1分；绩效目标与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得2分；绩效指标清晰且可衡量得2分；绩效指标与项目数量相对应得2分。
10	资金投入(10)	预算编制科学性(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5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5分；预算测算有依	

				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据得 1.5 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任务相匹配得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分配依据充分得 2 分；资金分配合理得且与建设资金需求相适应得 2 分。
过程 (25)	20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95%	资金到位率≥95%得 5 分，每低于 5%，扣 1 分。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95%	资金使用率≥95%得 10 分，每低于 2%，扣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得 1.5 分，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5 分，资金用途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得 1.5 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1.5 分。
	5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建立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资金拨付按照办法有效执行得 2 分。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进场施工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主体结构 7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主体结构 1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全部完工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主体结构 3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时效指标 (5)	完成形象进度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2786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在市城建局的领导下，按照《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的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实施市级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包括人员分工、时间进度安排、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收集城建项目资金计划安排及预算批复情况，分析城建项目类型及特点。

2、组织实施过程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方案内容，评价小组分别前往资金使用单位与项目建设单位，主要有市城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收集项目立项、概算批复及竣工验收资料；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核对建设资金收付情况；核查建设资金支付程序及手续；抽取相关凭证检查支付取得票据是否完整、合规；抽查建设工程合同签订情况；访谈建设项目相关人员。

3、分析评价工作阶段

梳理核查项目的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逐个项目分析统计城建专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各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将收集分析后的项目资料与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对收集的证据资料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形成综合评价结果，确定绩效评价等级。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情况

1、决策（25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主要评价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通过综合评价得分 23 分。

（1）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5 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5 分。列入 2021 年预算安排城建项目均取得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的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按照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事项安排资金。

（2）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通过查阅市城建局预算编制说明、下发的市级城建项目通知等资料，设定的总体目标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预期一致，符合武汉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3）绩效指标明确性（6 分）

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因绩效目标数量指标不够细化，酌情扣 2 分，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绩效指标的设定符合 2021 年城建计划安排，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可以清晰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4）预算编制科学性（6 分）

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

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6 分。预算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并经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预算计划安排的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5）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预算资金的分配依据项目类型及建设进度等要求，重点用于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限投资。

2、过程（25 分）

过程管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综合评价得分 25 分。

（1）资金到位率（5 分）

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该指标得分 5 分。市财政局已将预算资金全部拨付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已全部拨付至各资金使用单位。

（2）资金使用率（10 分）

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该指标得分 10 分。2021 年专项资金平均使用率为 99.9%，超过目标值 95%。

2021 年安排预算项目 10 个，预算拨款 201,479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项目 10 个，使用资金 210,371.11 万元，结余资金 107.88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9%。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指标得分 6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资金拨付均按有关制度执行，资金拨付程序及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4）组织实施（4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该指标得分 4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均建立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且按照办法执行。

3、产出（40 分）

项目产出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30 分）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年度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的差距，该指标得 30 分。

（2）质量指标（5 分）

该指标指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反映项目建设质量情况，该指标得分 5 分。

（3）时效指标（5 分）

该指标指是否在当年完成计划建设目标，该指标得分 5 分。

4、效益（10分）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价得分8分。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4分）

该指标指当年完成的投资额，按照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额占目标投资额的比例，该指标得分4分。

（1）项目效益-社会效益（3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该指标得分2分。城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提高武汉市交通通行能力，但因部分项目建设时间长，未能及时产生社会效益。。

（2）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3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该指标得分2分。通过查阅武汉城市留言板，存在市民投诉部分城建项目长期不完工，造成周边居民出行难等问题，酌情扣减1分。

（二）评价结论

“2021年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值	分值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5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8

			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	20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95%	100%	5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95%	99.9%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5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4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绿色通道工程(八吉府大街-外环南路)建设进度	进场施工	完成	6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绿色通道工程(四环线-八吉府大街)建设进度	主体结构70%	完成	6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和平大道(东三环线-尚隆路)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主体结构10%	完成	6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友谊大道(武车路-宏茂港)快速化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全部完工	完成	6	
工程形象进度目标				反映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友谊大道(三环线-宏茂港)快速化改造工程建设进度	主体结构30%	完成	6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5)	完成形象进度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是	5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278600	278600	4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 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 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 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2
合计								9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 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 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二)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设置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使用率。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5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产出（40分）

项目产出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数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建设项目当年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是否一致。

2、质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质量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质量是否达标。

3、时效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是否在当年完成全部计划目标，反映项目建设进度是否按期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设置 1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项目本身完成的投资额，指项目投资对经济效益的直接影响。

1、项目效益-社会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五、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因结算工作未完成，导致短期内存在一定的资金闲置情况，如绿色大道（八吉府大街-外环南路）项目。

2、产出数量指标编制不够明细，仅工程形象进度一项指标。

六、有关建议

1、建议城建集团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实时了解各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城建集团定期向市城建局报送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双方就资金使用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2、编制数量指标时，按照项目的实际情况，尽量细化数量产出指标且具有可计量性。

2021 年城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致函《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 年预算的函》（武财建函〔2021〕47 号）市城建局，2021 年市城建局归口管理的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计划安排 78,000 万元，年度中调整后安排预算 781,170.6 万元，其中：各平台公司计划安排资金 574,834 万元。

2021 年 3 月 10 日，市城建局与市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市城建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投集团、市城建集团、市生态投集团、化工投等平台单位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各平台公司负责实施的城建项目调整后年末预算为 574,834 万元，计划项目数 30 个。市财政局按预算拨付 574,834 万元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全部拨付至各平台公司。

其中安排市城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预算 294,455 万元，计划项目数 14 个。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新征程开启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武汉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武汉市城建基础设施建设要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和国际大都市的总体定位，紧扣

“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的发展需求，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夯实武汉市疫后经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基础，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为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开好局、起好步。

按照“保障重点、后继可持续、注重绩效、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投入，集中财力优先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效投资。资金安排上按照轻重缓急，优先保障重点续建项目、重大民生项目、完工履约项目和应急维稳事项。

2、具体绩效指标

- (1)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使用率达 95%以上；
- (2) 完成投资额 572000 万元；
- (3)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城建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开展本次城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

1、按照城建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对 2021 年市级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

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2、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前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绩效指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为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立提供参考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工作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供依据，也为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评价机制提供决策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化资源配置。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在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城建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1、“决策”权重 25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5 个三级指标“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过程”权重 25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4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3、“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效益”权重 1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3 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资金使用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	评价要点：	

				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大临建设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道路工程		
			道排工程		
			管线迁改工程		
环湖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交通工程					
绿化工程					
排水工程					
桥梁工程					
人行天桥工程					
桩基工程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5	时效指标 (5)	完成当年投资额	当年实际完成计划数的比例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具体指标目标值、评分细则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评分细则
决策(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5)		全部项目设立程序规范得5分，每10%项目数设立程序不规范扣1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4)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得1分；绩效目标与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得 2 分；绩效指标清晰且可衡量得 2 分；绩效指标与项目数量相对应得 2 分。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5 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1.5 分；预算测算有依据得 1.5 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任务相匹配得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预算分配依据充分得 2 分；资金分配合理得且与建设资金需求相适应 2 分。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95%	资金到位率≥95%得 5 分，每低于 5%，扣 1 分。
			资金使用率 (10)	≥95%	资金使用率≥95%得 10 分，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5 分，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5 分，资金用途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得 1.5 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1.5 分。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建立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资金拨付按照办法有效执行得 2 分。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大临建设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道路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道排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管线迁改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环湖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基坑支护工程	7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交通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绿化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排水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占比计算

			桥梁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人行天桥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桩基工程	12%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时效指标 (5)	完成当年投资额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5720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社会效益 (3)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在市城建局的领导下，按照《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的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实施市级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包括人员分工、时间进度安排、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收集城建项目资金计划安排及预算批复情况，分析城建项目类型及特点。

2、组织实施过程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方案内容，评价小组分别前往资金使用单位与项目建设单位，主要有市城投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收集项目立项、概算批复及竣工验收资料；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核对建设资金收付情况；核查建设资金支付程序及手续；抽取相关凭证检查支付取得票据是否完整、合规；抽查建设工程合同签订情况；访谈建设项目相关人员。

3、分析评价工作阶段

梳理核查项目的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逐个项目分析统计

城建专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各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将收集分析后的项目资料与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对收集的证据资料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形成综合评价结果，确定绩效评价等级。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情况

1、决策（25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主要评价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通过综合评价得分25分。

（1）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5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该指标评价得分为5分。列入2021年预算安排城建项目均取得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的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按照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事项安排资金。

（2）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4分。通过查阅市城建局预算编制说明、下发的市级城建项目通知等资料，设定的总体目标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预期一致，符合

武汉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6分)

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6分。绩效指标的设定符合2021年城建计划安排，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可以清晰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6分)

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6分。预算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并经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预算计划安排的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4分。预算资金的分配依据项目类型及建设进度等要求，重点用于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限投资。

2、过程 (25分)

过程管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综合评价得分22.8分。

(1) 资金到位率 (5分)

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该指标得分 5 分。市财政局已将预算资金全部拨付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已全部拨付至各资金使用单位。

（2）资金使用率（10 分）

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该指标得分 7.8 分。2021 年专项资金平均使用率为 92.8%，与目标值 95% 差 2.2 个百分点，按照评分细则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减 2.2 分。

2021 年安排预算项目 14 个，预算拨款 294,455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项目 13 个，使用资金 273,384.09 万元，结余资金 21,070.91 万元，资金使用率 92.8%。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指标得分 6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资金拨付均按有关制度执行，资金拨付程序及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4）组织实施（4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该指标得分 4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均建立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且按照办法执行。

3、产出（40 分）

项目产出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38 分

(1) 数量指标 (30 分)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年度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的差距，该指标得 30 分。

(2) 质量指标 (5 分)

该指标指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反映项目建设质量情况，该指标得分 5 分。

(3) 时效指标 (5 分)

该指标指是否在当年完成目标投资额，当年完成目标投资额的 61%，按照完成比例，该指标得分 3 分。

4、效益 (10 分)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7.4 分。

(1) 项目效益-经济效益 (4 分)

该指标指当年完成的投资额，按照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额占目标投资额的比例，该指标得分 2.4 分。

(1) 项目效益-社会效益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该指标得分 3 分。城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提高武汉市交通通行能力，市政道路逐步形成网状，断头路现象逐步减少。

(2) 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该指标得分 2 分。通过查阅武汉城市留言板，存在市民投诉部分城建项目长期不完工，造成周边居民出行难等问题，酌情扣

减1分。

(二) 评价结论

“2021 年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3.2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值	分值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5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1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10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10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95%	100%	5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 95%	92.80%	7.8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			6	

				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4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大临建设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100%	100%	2.5
			道路工程			100%	100%	2.5
			道排工程			100%	100%	2.5
			管线迁改工程			100%	100%	2.5
			环湖工程			100%	100%	2.5
			基坑支护工程			70%	70%	2.5
			交通工程			100%	100%	2.5
			绿化工程			100%	100%	2.5
			排水工程			100%	100%	2.5
			桥梁工程			100%	100%	2.5
			人行天桥工程			100%	100%	2.5
			桩基工程			12%	12%	2.5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5	时效指标 (5)	完成当年投资额	当年实际完成计划数的比例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100%	61%	3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572000	350000	2.4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3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2
合计								93.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二)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设置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进行

分析评价。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使用率。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5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3、产出（40分）

项目产出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数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建设项目当年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是否一致。

2、质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质量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质量是否达标。

3、时效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投资额完成进度情况，反映项目是否在当期完成目标投资额。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设置 1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项目本身完成的投资额，指项目投资对经济效益的直接影响。

1、项目效益-社会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五、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征地拆迁滞后导致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如建设大道延长线项目。

2、两湖隧道南湖段项目，由于社会资本投资人出资未到位，导致资金未使用，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六、有关建议

1、建议城投集团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实时了解各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城投集团定期向市城建局报送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双方就资金使用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2、建议城投集团加强项目建设进度协调，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按年度建设目标推进项目建设，及时完成年度投资额目标。

2021 年化工投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致函《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 年预算的函》（武财建函〔2021〕47 号）市城建局，2021 年市城建局归口管理的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计划安排 78,000 万元，年度中调整后安排预算 781,170.6 万元，其中：各平台公司计划安排资金 574,834 万元。

2021 年 3 月 10 日，市城建局与市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市城建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投集团、市城建集团、市生态投集团、化工投等平台单位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各平台公司负责实施的城建项目调整后年末预算为 574,834 万元，计划项目数 30 个。市财政局按预算拨付 574,834 万元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全部拨付至各平台公司。

其中安排化工投城建专项资金预算 3,700 万元，计划项目数 1 个。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新征程开启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武汉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武汉市城建基础设施建设要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和国际大都市的总体定位，紧扣

“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的发展需求，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夯实武汉市疫后经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基础，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为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开好局、起好步。

按照“保障重点、后继可持续、注重绩效、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投入，集中财力优先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效投资。资金安排上按照轻重缓急，优先保障重点续建项目、重大民生项目、完工履约项目和应急维稳事项。

2、具体绩效指标

- (1)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使用率达 95%以上；
- (2) 完成投资额 3700 万元；
- (3)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城建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开展本次城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

1、按照城建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对 2021 年市级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

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2、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前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绩效指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为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立提供参考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工作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供依据，也为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评价机制提供决策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化资源配置。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在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城建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1、“决策”权重 25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5 个三级指标“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过程”权重 25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4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3、“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效益”权重 1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3 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资金使用率(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评价要点:

				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道路工程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排水工程		
			照明工程		
			桥架工程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5	时效指标 (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具体指标目标值、评分细则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细则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全部项目设立程序规范得 5 分，每 10%项目数设立程序不规范扣 1 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1 分；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得 1 分；绩效目标与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得 2 分；绩效指标清晰且可衡量得 2 分；绩效指标与项目数量相对应得 2 分。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5 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1.5 分；预算测算有依据得 1.5 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理性情况。		得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分配依据充分得 2 分; 资金分配合理得且与建设资金需求相适应 2 分。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95%	资金到位率≥95%得 5 分, 每低于 5%, 扣 1 分。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95%	资金使用率≥95%得 10 分, 每低于 2%, 扣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5 分, 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5 分, 资金用途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得 1.5 分,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1.5 分。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执行是否有效,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建立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 资金拨付按照办法有效执行得 2 分。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道路工程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5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排水工程		5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照明工程		1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桥架工程		1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时效指标 (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37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在市城建局的领导下，按照《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的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实施市级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包括人员分工、时间进度安排、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收集城建项目资金计划安排及预算批复情况，分析城建项目类型及特点。

2、组织实施过程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方案内容，评价小组分别前往资金使用单位与项目建设单位，主要有市化工投及其下属公司。收集项目立项、概算批复及竣工验收资料；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核对建设资金收付情况；核查建设资金支付程序及手续；抽取相关凭证检查支付取得票据是否完整、合规；抽查建设工程合同签订情况；访谈建设项目相关人员。

3、分析评价工作阶段

梳理核查项目的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逐个项目分析统计城建专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各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将收集分析后的项目资料与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对收集的证据资料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形成综合评价结果，确定绩效评价等级。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情况

1、决策（25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主要评价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通过综合评价得分 23 分。

（1）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5 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5 分。列入 2021 年预算安排城建项目均取得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的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按照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事项安排资金。

（2）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通过查阅市城建局预算编制说明、下发的市级城建项目通知等资料，设定的总体目标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预期一致，符合武汉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3）绩效指标明确性（6 分）

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6 分。绩效指标的设定符合 2021 年城建计划安排，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可以清晰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4）预算编制科学性（6 分）

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

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6 分。预算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并经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预算计划安排的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

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预算资金的分配依据项目类型及建设进度等要求，重点用于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限投资。

2、过程 (25 分)

过程管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综合评价得分 25 分。

(1) 资金到位率 (5 分)

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该指标得分 5 分。市财政局已将预算资金全部拨付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已全部拨付至各资金使用单位。

(2) 资金使用率 (10 分)

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该指标得分 10 分。2021 年专项资金平均使用率为 100%，超过目标值 95%。

2021 年安排预算项目 1 个，预算拨款 3,700 万元，实际使

用资金项目 1 个，使用资金 3,7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指标得分 6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资金拨付均按有关制度执行，资金拨付程序及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4）组织实施（4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该指标得分 4 分。各资金使用单位均建立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且按照办法执行。

3、产出（40 分）

项目产出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30 分）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年度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的差距，该指标得 30 分。

（2）质量指标（5 分）

该指标指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反映项目建设质量情况，该指标得分 5 分。

（3）时效指标（5 分）

该指标指是否在当年完成计划建设目标，该指标得分 5 分。

4、效益（10 分）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

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8 分。

(1) 项目效益-经济效益 (4 分)

该指标指当年完成的投资额，按照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额占目标投资额的比例，该指标得分 4 分。

(1) 项目效益-社会效益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该指标得分 2 分。城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提高武汉市交通通行能力，但因项目建设时间长，未能及时产生社会效益。。

(2) 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该指标得分 2 分。通过查阅武汉城市留言板，存在市民投诉部分城建项目长期不完工，造成周边居民出行难等问题，酌情扣减 1 分。

(二) 评价结论

“2021 年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值	分值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5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决策 (25)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10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95%	100%	5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95%	10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4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道路工程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50%	55%	7.5
			排水工程			50%	60%	7.5
			照明工程			10%	10%	7.5
			桥架工程			10%	10%	7.5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是	5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3700	3700	4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
			社会公众满意度(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2
合计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 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 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二)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设置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使用率。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5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产出（40分）

项目产出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

评价。

1、数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建设项目当年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是否一致。

2、质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质量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质量是否达标。

3、时效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是否在当年完成全部计划目标，反映项目建设进度是否按期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设置 1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项目本身完成的投资额，指项目投资对经济效益的直接影响。

1、项目效益-社会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2021 年生态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武汉市财政局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致函《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 年预算的函》（武财建函〔2021〕47 号）市城建局，2021 年市城建局归口管理的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计划安排 78,000 万元，年度中调整后安排预算 781,170.6 万元，其中：各平台公司计划安排资金 574,834 万元。

2021 年 3 月 10 日，市城建局与市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市城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市级城建项目安排的通知》（武城建〔2020〕3 号），市城建局负责下达全市城乡建设年度投资和资金计划，市城投集团、市城建集团、市生态投集团、化工投等平台单位负责具体实施项目。各平台公司负责实施的城建项目调整后年末预算为 574,834 万元，计划项目数 30 个。市财政局按预算拨付 574,834 万元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全部拨付至各平台公司。

其中安排市生态投集团城建专项资金预算 75,200 万元，计划项目数 5 个。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新征程开启之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武汉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武汉市城建基础设施建设要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和国际大都市的总体定位，紧扣

“五个中心”建设现代化大武汉的发展需求，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夯实武汉市疫后经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基础，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为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开好局、起好步。

按照“保障重点、后继可持续、注重绩效、有保有压”的原则，精准投入，集中财力优先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效投资。资金安排上按照轻重缓急，优先保障重点续建项目、重大民生项目、完工履约项目和应急维稳事项。

2、具体绩效指标

- (1)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使用率达 95%以上；
- (2) 完成投资额 188684 万元；
- (3)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城建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开展本次城建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

1、按照城建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指标，对 2021 年市级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

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2、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前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绩效指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为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立提供参考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工作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供依据，也为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评价机制提供决策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化资源配置。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在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并结合城建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1、“决策”权重 25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5 个三级指标“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过程”权重 25 分，下设 2 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4 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3、“产出”权重 40 分，下设 3 个二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效益”权重 10 分，下设 1 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3 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率 (1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4	组织实施(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p> <p>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p>
产出(40)	30	数量指标(30)	大临建设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低位箱涵结构工程		
			附属工程		
			附属工程		
			绿化工程		
			绿化迁移		
			排水工程		
			排水工程		
			桥梁工程		
			桥梁工程		
			结构工程		
			支护结构工程		
综合管廊结构工程					
	5	质量指标(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5	时效指标(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效益(10)	10	项目效益(10)	经济效益(4)	完成投资额(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社会效益(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具体指标目标值、评分细则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细则
决策(25)	5	项目立项(5)	立项程序规范性(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		全部项目设立程序规范得5分,每10%项目数设立程序不规范扣1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规范情况。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1 分; 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得 1 分; 绩效目标与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得 2 分; 绩效指标清晰且可衡量得 2 分; 绩效指标与项目数量相对应得 2 分。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5 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1.5 分; 预算测算有依据得 1.5 分; 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任务相匹配得 1.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分配依据充分得 2 分; 资金分配合理得且与建设资金需求相适应得 2 分。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geq 95\%$	资金到位率 $\geq 95\%$ 得 5 分, 每低于 5%, 扣 1 分。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geq 95\%$	资金使用率 $\geq 95\%$ 得 10 分, 每低于 1%, 扣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5 分, 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5 分, 资金用途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得 1.5 分,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1.5 分。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执行是否有效,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建立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得 2 分, 资金拨付按照办法有效执行得 2 分。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大临建设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道路工程		52%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道路工程		93%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低位箱涵结构工程		6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附属工程		2%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附属工程		15%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绿化工程		3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绿化迁移		6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排水工程		7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排水工程		95%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桥梁工程		5%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桥梁工程		5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结构工程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支护结构工程		6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综合管廊结构工程		6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100%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5	时效指标 (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188684	按完成百分比计算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在市城建局的领导下，按照《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的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实施市级城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包括人员分工、时间进度安排、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等。收集城建项目资金计划安排及预算批复情况，分析城建项目类型及特点。

2、组织实施过程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方案内容，评价小组分别前往资金使用单位与项目建设单位，主要有市生态投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收集项目立项、概算批复及竣工验收资料；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核对建设资金收付情况；核查建设资金支付程序及手续；抽取相关凭证检查支付取得票据是否完整、合规；抽查建设工程合同签订情况；访谈建设项目相关人员。

3、分析评价工作阶段

梳理核查项目的立项批复等前期资料；逐个项目分析统计城建专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各项目建设进度及状态。将收集分析后的项目资料与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对收集的证据资料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形成综合评价结果，确定绩效评价等级。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情况

1、决策（25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主要评价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通过综合评价得分23分。

（1）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5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

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5 分。列入 2021 年预算安排城建项目均取得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的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按照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事项安排资金。

（2）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通过查阅市城建局预算编制说明、下发的市级城建项目通知等资料，设定的总体目标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的设定与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预期一致，符合武汉市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3）绩效指标明确性（6 分）

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因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酌情扣 2 分，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绩效指标的设定符合 2021 年城建计划安排，将绩效目标具体细化，可以清晰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4）预算编制科学性（6 分）

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6 分。预算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并经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预算计划安排的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5）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该指标评价得分为 4 分。预算资金的分配依据项目类型及建设进度等要求，重点用于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限投资。

2、过程（25 分）

过程管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综合评价得分 25 分。

（1）资金到位率（5 分）

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该指标得分 5 分。市财政局已将预算资金全部拨付至市城建局，市城建局已全部拨付至各资金使用单位。

（2）资金使用率（10 分）

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该指标得分 10 分。2021 年专项资金平均使用率为 98.1%，超过目标值 95%。

2021 年安排预算项目 5 个，预算拨款 75,20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项目 5 个，使用资金 73,768.25 万元，结余资金 1,431.75 万元，资金使用率 98.1%。

（3）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指标得分 6 分。各

资金使用单位资金拨付均按有关制度执行，资金拨付程序及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

（4）组织实施（4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该指标得分4分。各资金使用单位均建立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且按照办法执行。

3、产出（40分）

项目产出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三个方面评价，综合评价得分38分

（1）数量指标（30分）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年度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的差距，该指标得30分。

（2）质量指标（5分）

该指标指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反映项目建设质量情况，该指标得分5分。

（3）时效指标（5分）

该指标指是否在当年完成计划建设目标，部分目标未全部完成，该指标得分3分。

4、效益（10分）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价得分8分。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4分）

该指标指当年完成的投资额，按照当年实际完成的投资额占目标投资额的比例，该指标得分 4 分。

(1) 项目效益-社会效益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该指标得分 2 分。城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提高武汉市交通通行能力，但因部分项目建设时间长，未能及时产生社会效益。。

(2) 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 (3 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该指标得分 2 分。通过查阅武汉城市留言板，存在市民投诉部分城建项目长期不完工，造成周边居民出行难等问题，酌情扣减 1 分。

(二) 评价结论

“2021 年市级财政城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值	分值	
决策 (25)	5	项目立项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5	
					①新开工项目或续建项目是否履行立项批复程序；				
						②未经发改委或城建局立项的前期项目及其他特殊、应急项目是否列入城建计划。			
	10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8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	资金投入 (10)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项目任务相匹配。				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	21	资金管理 (2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95%	100%		5
			资金使用率 (1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资金使用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 95%	98.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4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执行是否有效,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拨付是否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4
产出 (40)	30	数量指标 (30)	大临建设	指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占目标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评价。	100%	100%		2
			道路工程			52%	52%		2
			道路工程			93%	95%		2
			低位箱涵结构工程			60%	90%		2
			附属工程			2%	2%		2
			附属工程			15%	30%		2
			绿化工程			30%	45%		2
			绿化迁移			60%	65%		2
			排水工程			70%	75%		2
			排水工程			95%	95%		2

			桥梁工程			5%	5%	2
			桥梁工程			50%	52%	2
			结构工程			100%	100%	2
			支护结构工程			60%	95%	2
			综合管廊结构工程			60%	90%	2
	5	质量指标 (5)	单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当年办理验收单项工程合格情况	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合格占比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5)	完成目标时间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是否在当年完成	是	部分完成	3
效益 (10)	10	项目效益 (10)	经济效益 (4)	完成投资额 (万元)	当年实际完成投资占比计划投资	188684	188684	4
			社会效益 (3)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2
合计								9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方面进行评价。反映城建项目的计划设立是否履行了市发展改革委或市城建局立项批复，其他特殊支付项目是否经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是否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指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指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指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二)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设置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使用率。该指标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情况。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指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5分）

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3、产出（40分）

项目产出情况设置 3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数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建设项目当年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进度与目标进度是否一致。

2、质量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当年办理验收的单项工程质量情况，反映项目的建设质量是否达标。

3、时效指标

该指标指所有列入当年城建计划并拨款的项目是否在当年完成全部计划目标，反映项目建设进度是否按期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设置 1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1、项目效益-经济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项目本身完成的投资额，指项目投资对经济效益的直接影响。

1、项目效益-社会效益。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对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影响程度。

2、项目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指项目实施后，市民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满意程度。

五、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导致资金使用率不高，如南泥湾大道项目，单个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2.8%，未达到 95%的目标。

六、有关建议

1、建议生态投集团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实时了解各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生态投集团定期向市城建局报送项目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双方就资金使用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2、建议生态投集团加强项目建设进度协调，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按年度建设目标推进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1 年度武汉市路灯管理服务中心项目自评结果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2022〕173 号），我中心对 2021 年的项目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有关情况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我中心预算批复项目 1 个，项目名称：道路功能照明设施改造巩固提升工程及历年工程尾款。项目自评得分 97.44 分。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批复当年道路功能照明设施改造巩固提升工程及历年工程尾款经费 53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下列数量指标 35 分、质量指标 30 分、时效指标 5 分、成本指标 8 分、经济效益指标 5 分、社会效益指标 5 分、环境效益指标 4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 4 分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4 分指标共计 100 分，计算时乘以 0.8 系数计入绩效总得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我中心完成的绩效目标如下：

（1）预算执行率总分 20 分，实际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质量指标总分 35 分, 得分 30 分:

无重大安全事故指标值 100%, 完成 100%, 得 10 分;

项目质量合格率指标值 100%, 完成 100%, 得 10 分;

项目安全质量监督覆盖率指标值 100%, 完成 100%, 得 10 分;

②时效指标总分 5 分, 得分 5 分:

投诉处理回复及时率指标值 100%, 完成 100%, 得 5 分。

③成本指标总分 8 分, 得分 8 分:

预算支出控制率指标值大于等于 95%, 实际支出控制率等于 100%, 得 8 分;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①经济效益指标总分 5 分, 得分 5 分: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指标值 100%, 完成 100%, 得 4 分。

②社会效益指标总分 5 分, 得分 5 分:

未产生不良社会效益, 指标达标, 得 5 分;

③环境效益指标总分 4 分, 得分 4 分:

未产生不良环境效益, 指标达标, 得 4 分;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总分 4 分, 得分 4 分:

未产生不可持续影响, 指标达标, 得 4 分;

⑤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处置满意率 100%, 指标值要求不小于 90%, 得 4 分;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总分 35 分, 得分 31.8 分:

当年完成道路照明整治更换LED灯具共计 2729 套，未达到指标要求，即“LED灯具更换不少于 3000 套”，得 31.8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1 年我中心预算支出控制完成较好。但受疫情影响，路灯建设项目人员 8 月-10 月处于停工状态，导致工程进度迟缓，数量指标还差部分未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我中心将继续开展道路功能照明设施改造和巩固提升工程，做好防疫措施预案，做好在疫情常态下开展工作的常态机制，努力克服影响工程实施进度各种问题和困难，提升管理水平，助力武汉经济社会发展。

2021 年度武汉市路灯管理服务中心项目自评结果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2022〕173 号），我中心对 2021 年的项目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有关情况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我中心预算批复项目一个，项目名称：武汉市 2021 年路灯维护项目。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初维护预算 21000 万元，年中预算调增 8510.61 万元，最终预算 29510.61 万元，预算执行数 32044.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8.6%，预算执行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6 分。

下列生产指标 25 分、优质服务 25 分、电费管理 10 分、安全管理 25 分和品牌宣传 15 分指标共计 100 分，计算时乘以 0.8 系数计入绩效总得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我中心完成的绩效目标如下：

（1）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①周期巡视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

根据《武汉路灯管理局设备巡视、处缺及完好率、故障率管理办法》，路灯设备巡视周期（配电变压器巡视、配电线路巡视）为每半年一次。

2021年，中心管辖范围内共有路灯191967盏，路灯专变2105台。根据路灯综合管理系统内路灯设施巡视记录，中心管辖范围内设备巡视工作已按要求完成，得5分。

②亮灯率指标总分10分，得分10分：

按照国家标准，结合中心设备运行情况，对路灯亮灯情况进行考核，要求主要街道亮灯率为98%、次干道支路亮灯率为97%。

2021年，我中心主、次干道亮灯率均大于98%，全年指标已完成，得10分。

③缺陷管理指标总分10分，得分10分：

2021年，根据中心日常巡视记录，共发现设备缺陷7400笔。其中，紧急缺陷827笔，重大缺陷2733笔，一般缺陷3840笔，相关缺陷内容均在规定时间及规范措施整改完成，通过动态消缺不断提升设备运行可靠性。2021年路灯中心全年缺陷管理指标已完成，得分10分。

（2）优质服务指标完成情况：

①工单回复指标总分12分，得分12分：

2021年，全年累计收到路灯投诉30117笔。其中，95598工单1572笔、市长专线工单共731笔、城市留言板70笔、市民电话报修9094笔、监控系统7007笔，包括路灯中心自主巡视8469笔，其他3174笔。所有投诉均第一时间有效处理，处理率100%，全年度优质服务零投诉，得12分。

②故障处理指标总分 13 分，得分 13 分：

根据中心智能监控报警故障处置要求，对于设备监控发现紧急类故障，处理时长不超过 24 小时；普通故障处理时长不超过 48 小时。

2021 年，我中心共发现处置监控报警故障 7378 笔。其中，紧急类故障 5327 笔，普通故障 2051 笔。中心全年故障处理均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处置完成，全年指标已完成，得 13 分。

(3) 电费管理指标完成情况：

电费管理指标总分 10 分。

中心全年电费均按时缴纳。全年指标已完成，得 5 分。

中心 2020 年电费工作管理无疏漏，电费台账记录清晰，相关资料保存完好。全年指标已完成，得 5 分。

安全管理指标完成情况

①春检、秋检指标总分 5 分，得 5 分。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对国网安全生产巡查、“春、秋”两检及“大反思、大整顿”活动精神进行了传达和学习，成立专班对各部门、各专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二是突出工作重点。以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指引，突出作业现场“四个管住”、安全管理提升等工作重点，以发现解决重大问题隐患为目的，研究制定切实有效的检查策略。累计发现问题 22 项，开展“微课堂”11 次、讲课人员 9 位、制作课件 11 件、学习 177 人次、学习覆盖率 100%。三是狠抓问题整改。中心将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督促各部门认真制定整改计划，明确责任分工及整改时限，按期完成整改。得 5 分。

②安全生产违章记分总分 5 分，得 5 分。

严格落实武汉供电公司安全稽查要求，2021 年累计开展累计开展领导安全督查 510 次，专职安全稽查 1681 次，专业安全检查 1481 次，现场稽查 1205 次，远程稽查远程稽查 2467 次，发现违章 23 次，发现问题 122 次，关联智能安全帽 941 次，智能设备关联率 97.82%；创建标准化作业现场 1200 个，标准化创建率 83.57%，得 5 分。

③工作票管理总分 5 分，得 5 分。

严格执行工作票制度，积极开展工作票自评和检查，并通过座谈、研讨的方式，及时对工作票填写和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规范。2021 年，共填用低压工作票 1093 张、配电二票 2 张、施工作业 C 票 527 张、配电一票 5 张，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得 5 分。

④安全生产培训总分 5 分，得 5 分。

一是严格落实春季复工“三个一”，开展 2021 年“安全第一课”、“安全第一考”、“安全第一讲”活动。深刻分析当前面临的安全形势，深入剖析中心在作业安全、局外人身安全、设备安全、网络安全、消防安全、安全管理等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全面推进标准化安全作业，有效提升现场安全执行力和风险管控能力。二是组织开展新《安全生产法》等重要文件学习活动。把握领导班子带头学、中层干部集中学、基层部门全员学的原则，中心领导、安全生产部门负责人召开专题安委会，安委会成员部门开展专题培训，非安全生产管理部门以部门为单位开展安全学习，各班组组织开展安全日活动。中心内部共计 12 个管理部门、9 个班组、150 人次参加此次活动。采购、发放新《安全生产法》150 本。三是开展特种作业人员取证工

作。开展特种作业人员专项培训。针对特种作业人员证件临近到期，取证需求量大大的特点，成立工作专班。主动对接专业培训机构，采取线上学习的方式组织学员参加培训，培训合格后，统一参加取证考试，中心共计有 62 名职工参加考试。得 5 分。

⑤人员及设备安全管理总分 5 分，得 5 分。

2021 年，中心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为方针，以强化全员安全责任为主线，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严格开展各项安全管理工作。71 人通过“三种人”资格认定。圆满完成建党 100 周年、长江中游三省协同发展座谈会等 27 项重大保电任务和“护网 2021”网络攻防演习。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二下二上”行动、安全生产“大反思、大整顿”活动，扎实开展武汉市卫生城市复审迎检、道路井盖整治等一系列市政府重点专项活动，消除各类隐患共计 17000 余处。圆满完成人员及设备全年安全工作目标。得 5 分。

品牌宣传指标完成情况

①中央权威媒体宣传报道 5 分，得分 5 分：

2 月 12 日，中央电视台 CCAV13 套[东方时空]新闻栏目报道：“牛年第一天 欢喜过大年. 武汉: 年味回来了 大红灯笼高高挂 添彩江城幸福年”新闻 1 篇；

5 月 10 日，新华网新闻客户端报道：“武汉今天遭遇暴雨天气 19 万盏路灯自动开启”新闻 1 篇。

②省级主流媒体宣传报道 3 分，得分 3 分：

12 月 3 日，楚天都市报 A21 版面报道：“武汉推进道路照明设施改造提升”“环保节能灯遍布市民家门口”新闻 2 篇；

11月11日极目新闻客户端报道：“国网武汉供电公司路灯管理中心：宣教引热潮，笔谈有“金句””新闻1篇。

③地方媒体宣传报道3分，得分3分：

1月17日，长江日报2版新闻报道：“中国结迎新年”新闻1篇；

6月25日，长江日常大武汉客户端报道：“他们一天抢装92盏路灯，只为夜间行路人照亮1.5公里出行路”新闻1篇；

11月17日，长江日报大武汉客户端报道：““您的车辆非新能源车辆，请迅速驶离”，路灯突然对你喊话了”新闻1篇。

④国家电网公司媒体宣传报道3分，得分3分：

11月16日，电网头条客户端报道：“湖北武汉供电公司路灯中心：一封家书“送”清廉”新闻1篇；

11月24日，电网头条客户端报道：“湖北武汉供电公司：主动送光明 擦亮“城市的眼睛””新闻1篇；

12月16日，电网头条客户端报道：“国网湖北电力加快智慧路灯建设促进节约用电”新闻1篇。

⑤行业媒体媒体宣传报道1分，得分1分：

7月15日，武汉城报新媒体客户端报道：““智慧夜精灵”来光谷了！集美貌和才华于一身”新闻1篇；

11月14日，学习强国武汉学习平台报道：“一笔一画绘廉心”新闻1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年度，我中心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路灯运维环境面临挑战。随着疫情后项目的复工复产，部分实施单位为追赶项目进度，存在未安全交底或野蛮施工的情况，导致既有路灯设施损毁事件较多。经统计 2020 该类损毁事件为 75 笔，2021 年为 159 笔，路灯优质服务投诉风险与日常维护成本增加显著，路灯运维压力较大。

二是安全意识还需提高。一线员工存在事故没有落到自己头上，就“高枕无忧”，放松警惕的思想，导致习惯性违章作业。再者，思想与标准的差距，造成安全作风上的懈怠。没有形成大安全格局下务实的工作作风，整体安全管控“偏松偏软”。

三是路灯宣传工作还要继续深化。路灯中心新闻工作成绩主要集中在重大节日保障和突然应急事件处置上，对中心日常工作的新闻亮点深挖的还不够，对一些抓到经常的工作细节展示还不足，虽然及时向社会展示了路灯正面形象，但是还存在一定的“头重脚轻”现象，特别是缺乏先进典型人物事迹的报道。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设备运维方面，持续提升运维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路灯设备管理精度。一要强化做好设备外破防护，找准设备隐患薄弱点，健全外破现场巡视防护机制，配合市城建局推动路灯管理法规出台，通过健全法规制度落地的方式做好既有路灯设施的保护；二要坚持采取“技防”与“人防”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智能监控平台与主动设备巡检相结合方式，及时发现、处置各项设备安全隐患；三要深化完善应急保障机制，开展应急实战演练，结合实际情况对路灯应急保障方案进行适时滚动修编，提升全员突发事件应对保障能力；四要着力提升中心员工

业务技能素质，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对于业务技能提升需求，针对性开展技能培训，更易激发人员学习主观能动性，不断提升员工技术综合能力，提高运维整体业务水平能力。

针对路灯安全管空方面，一要以更强担当抓安全责任落实，逐级拧紧各级各专业责任链条。组织修编全员安全责任清单，实现安全责任无盲区、无死角、不断链，安全工作有重点、有目标、可追溯。利用主题安全日活动开展安全事故案例教育，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二要以更硬举措抓“四个管住”。以“安监搭台、专业唱戏”为主线，建立“日检查、周联络、月通报、季汇总”工作机制，督促各专业部门、项目管理部门深入自查自纠作业违章现象，全面开展中心反违章行动。三要以更高标准提升安全技能。开展安全等级认证评价考核，力争三年内安全生产领导干部、班组长、工作负责人二级等级认证通过率达100%，培育生产一线真懂真管、善作善成的“明白人”。对安全生产核心岗位进行定向补员。执行薪酬“五个倾斜”分配机制。四是以更新举措做实设备运维。充分发挥监控平台优势，打造设备运行数字化安全保障机制，整合“线下”（人工巡视）与“线上”（系统报警）信息反馈，及时发现设备漏电风险、安全隐患，消除设备缺陷，为设备安全健康运行打下坚实基础。

针对宣传及舆情方面，路灯中心将持续保证品牌宣传质效。一要健全中心内部新闻报送考核机制，确保中心新闻时效性、专业性、规范性；二要加大新闻策划力度，提前制定宣传预案，确保及时发掘具有重要新闻价值的事件人物；三要优化选题报送，强化信息汇总整理，深挖路灯中心亮点工作和典型人物。四要做好应急处置，坚持在重大节日庆典及突发事件中主动作

为，确保第一时间抢抓头条新闻；五要深化新闻人才培养，拓宽信息收集渠道，将中心新闻工作延伸至中心工作的每一个角落。

2021 年度市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自评得分为：100 分。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完成。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数为 70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0 万元，执行率即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 ≥ 10 项即 15 项达标；质量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即验收合格率 100%达标；成本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预算支出控制率 $\leq 100\%$ 即 100%达标。

二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即提高交通出行效率，节约出行成本；社会效益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即完善城市路网建设；环境效益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即环境保护达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即为项目开工建设做好准备。

三是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已达年初目标值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0\%$ 即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无。

2021 年度烽火路（八坦路-滨河路）工程 PPP 项目 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自评得分为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一级指标 2 项，二级指标 9 项，均已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数量指标：本项目已按要求付费，完成付费数量指标。

②质量目标：根据《烽火路（八坦路-滨河路）工程PPP项目运维相关事宜的复函》意见，本项目道路工程在单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分阶段进入运维期，运维期起算时间按合同约定执行，即从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本项目道路工程于 2019 年 9 月完成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分别进入运维期。

③时效指标：根据合同要求：甲方对乙方支付的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在运维期下一个自然年度内的上半年支付一次。（2019 年 2021 年可用性付费及运维付费已支付），以后支付时间为每年上半年支付一次。

2021 年 9 月已支付可用性付费 5610 万元，运维绩效付费 70 万元。

基本完成时效指标。

④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采用PPP模式投资，在建设期采取了成本控制措施。责任划分清晰，措施可行，对项目成本进行

有效控制。运营期按效分年度支付可用性付费、运营维护费，缓解了政府方资金压力，推动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⑤社会效益指标：烽火路是“武汉军运会”的重要路线之一，建成通车后向北经杨泗港快速通道接杨泗港长江大桥可直达汉阳，向南与黄家湖大道无缝相接，形成一条纵贯洪山、江夏的南北向大通道，直通军运村。极大地改善了居民交通出行状况和居住环境，提高生活水平。有利于促进文化教育和卫生健康水平的提高，使沿线人民直接受益。

⑥环境效益指标：道路顺利通车后，通过该道路的交通便利辐射周边配套设施的建立；从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获悉，本道路与京广线、杨泗港快速通道以南设置“口袋公园”-毛坦公园，利用小型规划绿地、城市边角地、闲置地等微小空间“见缝插绿”，极大地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

⑦可持续影响指标：因本项目的建设，降低通行车辆通行时间、油耗，间接降低碳排放，同时由社会资本方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发挥了社会资本方的工程、维护经验优势，促进了就业，推动了可持续发展。

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本运维年度未发生重大诉讼、公众舆情、群体性事件、媒体曝光等影响严重的社会性事件，服务对象满意度良好。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问题： 1. 审计对烽火路项目建安部分的审核工作于2020年12月已经全部结束，并出具了审计确认表。但由于一

些客观原因，桥建集团对于变更审批确认部分一直未予通过。结算时间跨度较大，导致港航局和青山市政联合体的分劈工作一直未能进行，债权债务无法清算。结算工作的滞后以及审计金额大幅减少，影响了政府付费比例，导致还贷资金存在一定缺口。

2. 我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还贷时间为：每年 2 月 20 日、6 月 20 日偿还本金，每季度支付一次利息。按照《合作合同》约定每年的政府付费在自然年度内的上半年支付一次。如果政府付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我公司面临巨大还贷逾期的风险。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与武汉市建设局沟通，加强项目公司资金管理，尽快收回今年回购款。

(2) 结算是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要搞好结算，施工企业除应充分考虑自身因素外，还应正确处理与其他相关单位及人员的关系，具体包括建设单位、监理、设计、造价咨询等单位。目前烽火路审计审核阶段全部结束，下一步将进一步与桥建集团进行对接，完善结算手续，希望能得到贵单位的认可与支持，尽早办理完结算工作。

2021 年度黄家湖大道跨三环通道（滨河路-洪山江夏交界处）工程 PPP 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自评得分为 98。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一级指标 2 项，二级指标 9 项，均已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数量指标：本项目已按要求付费，完成付费数量指标。

②质量目标：工程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完成竣工质量验收；排水工程 11 月 15 日与区水务局办理完接管手续；路灯照明工程 2019 年 8 月 15 日完成竣工验收；交通工程 2019 年 10 月 29 日完成竣工验收；绿化工程 2020 年 1 月 16 日完成竣工验收，2021 年 1 月 16 日与武汉市洪山区园林绿化质量监督管理站完成接管手续。

③时效指标：根据合同要求：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可用性付费时间跟首次支付时间保持一致（本项目 2019 年可用性付费于 2020 年 12 月支付）；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一次运维费用，支付时间为自运维期起算之日起，每满 1 年的期末。

2021 年 12 月已支付 2020 年可用性付费 2402 万元，运维绩效付费 108 万元。

基本完成时效指标。

④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采用PPP模式投资，在建设期采取了成本控制措施。责任划分清晰，措施可行，对项目成本进行有效控制。运营期按效分年度支付可用性付费、运营维护费，缓解了政府方资金压力，推动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⑤社会效益指标：本项目有效缓解文化大道、武昌大道和白沙洲大道的交通压力，该道路为城市主干路，是通往军运村的必经之路，军运村位于道路南端 5 公里处，由北途经烽火路连接杨泗港快速通道，在青菱南路环岛处由东、西方向途经双李路连接三环线，交通便利为军运村车辆出行提供了保障。该路建成通车后完善了城市道系统功能，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生活环境，促进军运村配套建设，带动白沙洲地区的快速发展，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⑥环境效益指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单位建设了电力管廊，使得周边高压电塔、线缆全部入地铺设。同时黄家湖大道还专门在地下新建 3BH=4.2×2 箱涵将两边的水系连通，让黄家湖与青菱河、巡司河相连，与长江相通。解决两侧黄家湖主湖与子湖水系不通的问题。有效改善周边水系畅通，确实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

⑦可持续影响指标：因本项目的建设，降低通行车辆通行时间、油耗，间接降低碳排放，同时由社会资本方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发挥了社会资本方的工程、维护经验优势，促进了就业，推动了可持续发展。

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本运维年度未发生重大诉讼、公众舆情、群体性事件、媒体曝光等影响严重的社会性事件，服务对象满意度良好。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问题：

(1)时效性有待提高。

(2)施工方因自身原因有时不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项目竣工结算资料的编制工作，导致结算被推迟。或者在审核施工方送审资料过程中，经常发现送审资料不完整，常见的情况如，竣工图没有全面体现工程实际情况；直接以施工图代替竣工图或在施工图上做简单更改；很多变更没有在图上标注；设计变更手续不全，缺少变更通知及经济签证；隐蔽工程现场验收无正式签证手续；变更材料没有确定结算单价等。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项目资金在有效预防、减少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2)结算是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要搞好结算，施工企业除应充分考虑自身因素外，还应正确处理与其他相关单位及人员的关系，具体包括建设单位、监理、设计、造价咨询等单位。施工企业应根据项目实施中所确定的组织结构关系，同他们建立必要的经济合同关系，在工作中建立友好的协作关系，在各方面能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在合同履行上诚实守信，树立良好的自身形象，从而润滑结算各环节，为搞好结算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2021 年度江汉六桥汉阳岸接线（汉阳大道~龙阳湖北路） PPP 项目自评表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自评得分为 9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一级指标 3 项，二级指标 9 项，均已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数量指标：本项目已按要求付费，完成付费数量指标。

②质量目标：本项目桥梁工程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竣工验收合格进入运维期，道路工程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竣工验收合格进入运维期，项目建设质量符合相关设计及施工规范，且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

③时效指标：根据合同要求：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一次年度可用性付费。首次支付时间为当期实施项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满一年每期期末；甲方每半年向乙方支付一次运维费用，支付时间为自运维期起算之日起，每满半年的期末。

2020 年 11 月 3 日，市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加强市级 PPP 项目政府付费支出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管理的通知》（武财评〔2020〕841 号）：“各实施机构可根据项目运维情况，采取先预拨、后清算，或本年度预拨、下年度清算等方式，对当年政府付费资金按一定比例先行预拨”。

2021年9月24日支付运维绩效付费249.5万元、可用性付费6472.2万元；2021年12月3日支付运维绩效付费249.5万元、可用性付费2773.8万元。

④成本指标：本项目2021年度预算金额9745万元，支付金额9745万元，预算支出控制率 $\leq 100\%$ 。

⑤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采用PPP模式投资，在建设期采取了成本控制措施。责任划分清晰，措施可行，对项目成本进行有效控制。运营期按效分年度支付可用性付费、运营维护费，缓解了政府方资金压力，推动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⑥社会效益指标：本项目有效缓解知音桥、琴台大道和汉阳大道的交通压力，增加整个二环线的联通性，提高项目周边居民出行方便。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相关部门铺设了供水、供气的管道以及供电的设施，确实改善了周边居民的生活用水、用电、用气的情况。同时项目每日开展巡查，定期进行设施维护，保障了桥梁道路的安全运行，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⑦环境效益指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市政管网的铺设，使得周边群众生活废水流入市政管网，雨水、污水管网建设分流，解决了磨山村及周边居民的污水直排问题。同时项目每日进行清扫保洁，冬季进行融雪除冰，保障了桥梁道路的使用环境，环境保护达标。

⑧可持续影响指标：因本项目的建设，降低通行车辆通行时间、油耗，间接降低碳排放，同时由社会资本方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发挥了社会资本方的工程、维护经验优势，促进了就业，推动了可持续发展。

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本运维年度未发生重大诉讼、公众舆情、群体性事件、媒体曝光等影响严重的社会性事件，服务对象满意度良好。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问题：本项目首次运营绩效付费较合同约定延迟，时效指标有一定延迟。

原因：由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市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加强市级PPP项目政府付费支出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管理的通知》（武财评〔2020〕841 号）：“各实施机构可根据项目运维情况，采取先预拨、后清算，或本年度预拨、下年度清算等方式，对当年政府付费资金按一定比例先行预拨”。项目公司根据文件要求申请了可用性付费预拨付，由于前期审批决策时间影响，项目上半年运维绩效付费支付时效性存在一定影响。目前 2021 年度运维绩效付费、可用性付费已足额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绩效目标调整：为提高绩效考核的效率性，市城建局拟考虑引入外部专家参与绩效考核或第三方评价机构协助进行考核。依据财金〔2020〕13 号文件，项目运营期绩效考核指标根据不同年份，调整考核指标和指标所占分数比例，确保投入产出合理科学。

2. 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本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促进本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提高公共产品和服务的质量。

2021 年度《青山示范区南干渠片区海绵城市PPP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结合 2021 年度青山示范区南干渠片区海绵城市PPP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99.5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根据市城建局下发的《市城建局关于批复机关本级 2021 年预算的通知》（武城建办〔2021〕1 号）文件精神，青山示范区南干渠片区海绵城市PPP项目支出预算为 11217 万元，已拨付 11209.04 万元。本项绩效目标完成，自评得分 $20 \times 99.9\% = 19.98$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2018 年完成第一批 71 个子项的竣工验收；2019 年完成南干渠游园汇水项目和荆州街（工业四路-工业路）排水工程的竣工验收；2020 年完成一号明渠综合整治工程和滨港路道路绿化项目的竣工验收；2021 年完成冶金大道雨污分流和管线入地工程的竣工验收。产出指标完成率为 99%。

（2）效益指标

依据项目合同约定完成建筑与小区、市政道路、公园绿地、城市水系等项目的运营维护，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满足可持续发展要求，满意度评价达标。效

益指标完成率为 100%。

综合上述两项指标，绩效目标自评分数为 $(100-20) * (99\%+100%) / 2 = 79.6$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冶金大道海绵改造工程建设未完成，预计于 2022 年年底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受征地拆迁和交叉施工的影响，冶金大道海绵改造工程进度滞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快推进冶金大道海绵改造工程建设；
2. 拟将新增进入运营期的子项及时纳入预算安排；
3. 拟完成全部 78 个子项的竣工决算，尽快确定经财政竣工决算审计的项目总投资。

2021 年度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八坦立交-丁字桥路） 工程 PPP 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本项目 2021 年度自评得分为 9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一级指标 3 项，二级指标 9 项，均已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数量指标：本项目已按要求付费，完成付费数量指标。

②质量目标：本项目桥梁工程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竣工验收合格进入运维期，道路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5 日竣工验收合格进入运维期，项目建设质量符合相关设计及施工规范，且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

③时效指标：根据合同要求：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一次年度可用性付费。首次支付时间为当期实施项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满一年每期期末；甲方每半年向乙方支付一次运维费用，支付时间为自运维期起算之日起，每满半年的期末。

2020 年 11 月 3 日，市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加强市级 PPP 项目政府付费支出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管理的通知》（武财评〔2020〕841 号）：“各实施机构可根据项目运维情况，采取先预拨、后清算，或本年度预拨、下年度清算等方式，对当年政府付费资金按一定比例先行预拨”。

2021年9月24日支付运维绩效付费907.5万元、可用性付费37272.2万元；2021年11月30日支付运维绩效付费907.5万元、可用性付费15973.8万元。

④成本指标：本项目2021年度预算金额5.32亿元，支付金额5.32亿元，预算支出控制率 $\leq 100\%$ 。

⑤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采用PPP模式投资，在建设期采取了成本控制措施。责任划分清晰，措施可行，对项目成本进行有效控制。运营期按效分年度支付可用性付费、运营维护费，缓解了政府方资金压力，推动经济可持续性发展。

⑥社会效益指标：本项目是军运会重点保障线路，在军运会前按时竣工通车，切实保障了军运会的顺利召开。杨泗港快速通道青菱段八坦立交可与杨泗港长江大桥、白沙洲高架桥、青菱段高架桥实现桥上全互通，芦湾湖立交实现了青菱高架和珞狮南路高架桥的部分互通。该项目通车将有效缓解当前东西向交通压力，升级区域道路交通系统，提升武昌、洪山城市功能，对南湖地区、白沙洲地区社会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具有积极社会效益。

⑦环境效益指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文明施工措施进行施工，保障了施工环境。同时项目运维期每日进行清扫保洁，冬季进行融雪除冰，保障了桥梁的使用环境，环境保护达标。

⑧可持续影响指标：因本项目的建设，降低通行车辆通行时间、油耗，间接降低碳排放，同时由社会资本方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发挥了社会资本方的工程、维护经验优势，促进了就业，推动了可持续发展。

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本运维年度未发生重大诉讼、公众舆情、群体性事件、媒体曝光等影响严重的社会性事件，服务对象满意度良好。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问题：本项目首次运营绩效付费较合同约定延迟，时效指标有一定延迟。

原因：由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市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加强市级PPP项目政府付费支出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管理的通知》（武财评〔2020〕841 号）：“各实施机构可根据项目运维情况，采取先预拨、后清算，或本年度预拨、下年度清算等方式，对当年政府付费资金按一定比例先行预拨”。项目公司根据文件要求申请了可用性付费预拨付，由于前期审批决策时间影响，项目上半年运维绩效付费支付时效性存在一定影响。目前 2021 年度运维绩效付费、可用性付费已足额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绩效目标调整：为提高绩效考核的效率性，市城建局拟考虑引入外部专家参与绩效考核或第三方评价机构协助进行考核。依据财金〔2020〕13 号文件，项目运营期绩效考核指标根据不同年份，调整考核指标和指标所占分数比例，确保投入产出合理科学。

2. 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本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促进本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提高公共产品和服务的质量。

2021 年度防范风险及应急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2]173 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情况，我们通过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目标。2021 年度防范风险及应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数为 40377.26 万元，执行 40377.26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80 分）。

2.1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完成城建双责任制项目清理年初目标值为 50 项，实际完成 65 项，得分 15 分。

质量指标：隔离用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实际全部达到使用交付条件，得分 15 分。

时效指标：一般债利息按期支付，不存在延期支付的情况，实际按期全部支付，得分 10 分。

2.2 效益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推动经济发展，实际推动经济发展，得分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具有积极效益，实际有积极社会效益，得分 10 分。

环境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为环境达标，实际环境效益达标，得分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成本指标：年初目标值为推动可持续发展，实际推动可持续发展，得分 10 分。

2.3 满意度指标

社会服务或公众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年初目标值为 $\geq 90\%$ ，实际满意度为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均完成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本着防范风险及应急项目资金的特征，在资金安排时，应注重项目的风险评估及紧急程度，优先安排社会风险高、情况紧急的项目。

2020 年度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71	471	100%	20	
年度绩 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35 分)	数量指标 (10分)	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10分)	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5分)	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所需成本的控制情况		100%	100%	10
	效益指 标 (35 分)	经济效益 (10分)	相关产出对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10分)	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100%	100%	10
		生态效益 (10分)	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 (5分)	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受益对 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1 年度“2020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2021 年武汉市城市体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勘察设计与科技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2020 年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2021 年武汉市城市体检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95 万	195 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报告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认可度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出行效率，节约出行成本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路网建设		100%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环保项目建设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100%	100%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出现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为持续性项目，根据住建部下发通知要求开展各年度城市体检工作，2022 年度按该项目执行情况，优化实施方案，加强成果应用。					

2020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6.27

项目名称		2020 年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建管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8	48.8	1	20	
年度绩效目标 (XX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周报、月报		是/否	是	8
			根据城建局的业务调整，需要对系统进行功能改版		是/否	是	8
			月度问题清单和整改意见		是/否	是	8
		时效指标	定时数据备份，需要时做好业务数据的恢复工作		是/否	是	8
		质量指标	数据分析台账整理		是/否	是	8
			网络变化后，修改各应用系统的相关配置		是/否	是	8
	现场协助客户解决问题、用户使用问题咨询/处理、程序 BUG 修改调整、业务过程数据调整、系统功能优化等		是/否	是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分为应用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通过对设备和业务的正常巡检、周期性维护的工作情况，以保证业务的正常运行		是/否	是	8
			按与系统相关的省、市考核评估系统指标、时间要求，提供数据检验、节点把控、资源保障、事项对接服务		是/否	是	8
调研评估			是/否	是	8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省市协同对接过程中与省市平台对接调试存在的问题已经集中解决，并通过程序增设日志功能、安排专人定期查看。					

2021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武汉市城市体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勘察设计与科技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2020 年武汉市城市体检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610 万	610 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两本报告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认可度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出行效率，节约出行成本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路网建设		100%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环保项目建设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100%	100%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出现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2 年度按该项目执行情况，优化实施方案，加强成果应用。					

2021 年度科技计划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勘察设计与科技处

填报日期： 2022 年 5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1、2021 年科技计划项目经费、2、组织编制《“十四五”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十四五”建设科技发展规划》。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79.65	179.6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编制标准 5 项、2 项 行业发展规划		100%	100%	30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在工程建设中应用		100%	10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工程中的技术难题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出现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2 年度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严格依照原有绩效目标执行，进一步加强成果应用。					

2021 年度建筑工地文明施工考评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质量安全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5.25

项目名称		全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考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质量安全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R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8	16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XX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巡查工地数量		500 个	700 个	100%
		质量指标	问题工地督办下达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督办整改回复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工地环境		95%以上	96.72%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形象		95%以上	96.72%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控制扬尘污染		95%以上	96.72%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工地文明施工管理标准		95%以上	96.72%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加公众满意度		95%以上	96.72%	10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有偏差，原因：2021 年，按实际工作 8 个月来支付款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2022 年度按照项目考评办法，严格依照原有绩效目标执行。 2. 根据本项目合同约定，2022 年度申请预算拨款 176 万元，当年完成支付。					

2021 年度 PPP 其他费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日

项目名称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PPP 其他费用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投资和计划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7.97	297.9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咨询付费项目数(项)		10	13	20
		质量指标	咨询报告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好	好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97.57%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否	是	5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具有积极效益		是/否	是	5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是否达标		是/否	是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否	是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城建项目策划及咨询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前期策划与技术处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城建项目策划及咨询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前期策划与技术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8.25	488.2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是否达标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十四五”规划期间		5年	5年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96.49%	9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	是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积极效益		是	是	1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是否达标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100%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武汉市典型海绵城市设施运维方法及定额》 编制研究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04.20

项目名称		《武汉市典型海绵城市设施运维方法及定额》编制研究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万	27万	100%	20分	
年度绩 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付费项目		1项	1项	100%
		质量指标	绩效考核完成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要求拨付		是	是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	是	100%
		社会效益指 标	是否具有积极效益		是	是	100%
		环境效益指 标	环境保护是否达标		是	是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编制组人员将根据调查情况，对初稿进行内部审核、完善，准备征求意见稿。					

2021 年度《2021-2022 年海绵城市建设评估技术服务》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4.15

项目名称		2021-2022 年海绵城市建设评估技术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R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万	20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付费项目		1项	1项	100%
		质量指标	绩效考核完成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要求拨付		是	是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	是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具有积极效益		是	是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是否达标		是	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10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 及运维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武汉市城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及运维资金					
主管部门		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73.28	373.2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XX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重要区域地上三维模型		20平方公里	20平方公里	8
			普查更新建库及三维建模		8000公里	8000公里	8
			基础信息平台子系统维护		6个	6个	8
			规划、建设、监管系统功能模块维护		12个	12个	8
		质量指标	市级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注册率		100%	100%	8
			管线年度建设计划公布完成率		100%	100%	7
			市级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综合设计覆盖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系统及时维护率		90%	9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覆盖项目不发生重大管线外破事故		100%	100%	7
		社会效益指标	市级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立管线保护联系机制		100%	10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2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 年度《武汉市“十四五”海绵城市建设规划》 编制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4.15

项目名称		《武汉市“十四五”海绵城市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R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0万	40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专家认可度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项目建设安排		90%	9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市海绵城市建设整体成效		100%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海绵城市项目环评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五年使用率		100%	100%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出现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2022 年度按照项目实施方案，严格依照原有绩效目标执行。开展相关部门意见征求，根据各单位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组织专家评审。</p> <p>2. 根据本项目申报表，2022 年度申请预算拨款 189.6 万元，当年完成支付。</p>					

2021 年度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 决算评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投资和计划处

填报日期： 2022 年 4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城建行业管理资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投资和计划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2.98	112.9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5分)	委托第三方开展评审项目		≥20项	25项	15
		质量指标(15分)	咨询报告合格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10分)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	是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具有积极效益		是	是	1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是否达标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服务或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改进措施：结合项目实际特点，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管理制度，推进评审流程优化，加大评审宣传力度，不断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p> <p>结果应用方案：结合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情况，在市标准定额站新组建了决算评审工作专班，进一步强化了队伍建设、健全了工作机制、规范了操作流程，加大了评审推进力度，提高了评审质量和效率。</p>					

2021 年度专项资金检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2.6.27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建专项资金检查					
主管部门		市城建局投资计划处	项目实施单位		投资计划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6	39.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咨询付费项目数		1	1	10
		质量指标	咨询报告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是	否	5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经济发展		是	是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具有积极效益		是	是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否推动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1 年专项资金检查报告初稿已出，正在进行完善修订工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督促第三方机构尽快完成 2021 年专项资金检查初稿修订工作，出具正式报告					

2021 年度城建档案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建档案馆

填报日期：2022.6.17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城建档案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城建档案馆（武汉市建设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5.86	515.8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		8 万卷	8.3 万卷	10
			《武汉建设年鉴》编印		500 册	500 册	10
			出版发行《视点与印迹》		6 期	6 期	10
			电子政务网门户网、微信平台维护		12 次	12 次	5
		质量指标	档案数据管理，每日完成档案异质异地备份		100%	98%	4
			档案业务指导，接收档案前对档案进行检查验收		100%	100%	5
			档案质量验收		100%	100%	5
	严格执行档案九防标准，保证档案九防无事故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及时接收城建档案		100%	100%	5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足档案利用人的需求，及时提供查阅服务		是	是	5
发布城建档案信息，便于使用者查阅服务			是	是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测评、双评议测评，廉政风险测评		98%	97%	9.5	
总分	98.5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1、有些工作调查研究不够，工作不够深入细致。对新形势下档案归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难点预估不足，今后将有针对性到相关职能部门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调查了解，特别是加强对五个新城区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调查研究，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问题的措施。下步我馆在完成各项业务工作的同时，将各项服务工作落到实处，落实到基层，进一步加强对服务对象的培训、指导、力度，为全市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作出贡献。</p> <p>2、工作创新意识不强，工作主动性不够。下一步我馆将在参加“联合验收”工作、在及办及结工作上紧跟改革脚步，增强主动性，在创新工作上有所突破；根据档案存储的实际备份需求，要有预留，要有前瞻性；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利用等工作岗位还属于劳动密集型工作，现在辅助的现代化设备还不够完备，要开拓眼界打开思路，运用现代化设备及新工艺、新流程减轻岗位工作劳动强度；要通过招聘引进、强化培训等方式改变现有工作人员结构不太合理现状。</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1、我馆在完成各项业务工作的同时，将各项服务工作落到实处，落实到基层，进一步加强对服务对象的培训、指导、力度，为全市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作出贡献。</p> <p>2、我馆将在参加“联合验收”工作、在及办及结工作上紧跟改革脚步，增强主动性，在创新工作上有所突破；根据档案存储的实际备份需求，要有预留，要有前瞻性；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利用等工作岗位还属于劳动密集型工作，现在辅助的现代化设备还不够完备，要开拓眼界打开思路，运用现代化设备及新工艺、新流程减轻岗位工作劳动强度；要通过招聘引进、强化培训等方式改变现有工作人员结构不太合理现状。</p>

2021 年度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

填报日期：2022.6.13

项目名称		全市施工图审查设计文件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城建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武汉市设计产业促进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5	19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数字化审查系统接审项目数量		5000	7714	15
		数量指标	审查机构的审查行为和审查质量抽查率		≥8%	5.82%	10.91
		质量指标	施工图审查合格率		≥95%	100%	15
		时效指标	对举报和投诉事项回复率		100%	100%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施工图线上送审率		100%	10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审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2%	10	
总分		95.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应当更加科学严谨，业务科室应当更充分积极地参与绩效申报工作。</p> <p>二是需善施工图审查管理服务。由于施工图审查时限大幅压缩，亟需进一步提升施工图审查质量和效率。</p> <p>三是消防过程质量监管前期未纳入城建质量管理体系，问题多且矛盾突出。亟需协调各单位按照职责和标准规范实施日常监管，提高验收一次性合格率。</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一是重视学习和培训工作。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技术性很强，专业性很广，所需要掌握的专业技术规范涵盖工程领域的建筑、结构、水、电、暖通等多个专业，甚至还包含建筑材料和产品设备。应建立长期、有效、持续的教育培养机制，保障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足以胜任岗位，才能保质保量的完成消防验收工作。</p> <p>二是发挥建设工程质量监管体系的作用。消防工程的过程监管如何完全融入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体系是一个大课题，但是发挥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体系的作用已经刻不容缓。如若在建设过程中即对重要的质量控制点加以管理，则后期验收过程中发现的许多不易解决的问题都可以消弭。</p> <p>三是建立顺畅的沟通渠道。沟通渠道非常重要。建立与消防救援局的沟通渠道、与相关施工企业的沟通渠道，可以有效解决大多数因为信息不对称而引发的问题。建设与消防救援局的信息共享制度，可保障整个行政许可行为有据可依；与相关施工企业或行业协会定期进行交流，传达设计审查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共性问题，探讨相关标准的执行问题，可有效降低企业的试错成本，也能对我们的工作起到参考和借鉴的作用。</p>
-----------------	---

2021 年度设计之都建设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

填报日期：2022.6.13

项目名称		2021 年设计之都建设工作					
主管部门		市城建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设计产业促进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04.16	704.1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举办第六届双年展		1 次	15	10
		数量指标 2	组织武汉创意设计大赛		1 次	10	10
		数量指标 3	参加创意城市网络活动		≥1	2	10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是否准时开幕		是	是	8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是否提高武汉市的国际知名度		是	是	5.6
		社会效益指标 2	是否发动市民的积极参与，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下一届活动的开展打下良好基础		是	100%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2%	7.75
总分	95.3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对武汉的国际知名度提升程度有限、发动市民参与有限。原因是由于疫情导致无法邀请国际人士来汉参与活动，且受疫情影响市民出行意愿降低，参与程度有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由于设计之都建设工作需要与众多社会力量合作进行，因此不可控因素较多。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要尽早谋划，迅速启动，留出足够的时间完成合规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手续、应对各种突发状况。另外责任部门应当更加注重绩效评价和绩效执行监控，科学细致地拟定绩效目标，以不断完善设计之都建设工作。					

2021 年度施工图审查及消防验收工作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根据 2021 年项目经费项目实际执行情况，我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指标体系，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分析，项目绩效总得分为 95.54 分，其中：资金投入情况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45.54 分，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项目评价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6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658.51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2658.51 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 1：消防验收完成率（满分 10 分 得分 10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8.43%，完成 100%。

数量指标 2：出具消防验收意见书（满分 15 分 得分 11.45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300，实际完成值 229，完成 76.33%。

数量指标 3：向档案馆移交消防验收项目资料（满分 15 分 得分 14.34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500，实际完成值 478，完成 95.6%。

数量指标 4：施工图审查服务合同付费数量（满分 10 分得分 9.75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200，实际完成值 195，完成 97.5%。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时效指标：对举报和投诉事项回复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1：消防验收报验及时办结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该指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推动数字化图审省市并轨（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城建部门承接消防验收职能后，消防过程质量监管前期未纳入城建质量管理体系，问题多且矛盾突出。亟需按照《市城建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的通知》精神，协调各单位按照职责和标准规范实施日常监管，提高验收一次性合格率。二是消防验收能力水平有待提高。对石化、民航、火电、水利工程等其他 29 类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经验不足，亟需进一步加强业务能力培训、引进专家力量，形成常态化人才培养机制。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贯彻落实《湖北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全面推进消防审验工作，继续规范、合理安排报验

项目验收；根据工作实际修订完善《武汉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中心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规程（试行）》《市审验中心消防验收集体会审工作办法》。

二是建立并完善消防技术服务工作方案。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提升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制定并落实中心的消防技术服务工作方案。

三是进一步加大消防验收培训力度。继续在全市范围内加强学习培训力度，提高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提高消防验收工作水平。

2021 年度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 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填报日期: 2022 年 4 月 22 日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5.59	225.59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10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5 分)	数量指标 (10分)	组织开展质量专项检查完成率 (5分)		定量 (100%)	100%	5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完成率 (5分)		定量 (100%)	100%	5
	质量指标 (25分)	质量指标 (25分)	竣工验收项目质量合格率 (8分)		定量 (100%)	100%	8
			备案审核符合率 (8分)		定量 (100%)	100%	8
			加强重点环节质量管控 (5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主动服务轨道交通等城建重点工程 (4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4
	时效指标 (10分)	时效指标 (10分)	资金到位的及时性 (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资金到位率 (3分)		定量 (100%)	100%	3
			资金使用率 (5分)		定量 (100%)	100%	5

		成本指标 (10分)	预算安排合理(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预算执行率(3分)	定量 (100%)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5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年度 绩效 目标 (100 分)	效益 指标 (35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项目立项合规性(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过程控制制度健全、措施得力(5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5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无重大质量责任事故(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协助做好科技委换届工作(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8分)	确保市政工程质量安全(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积极支持工程质量创优(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组织行业技术培训、质量管理交流(3分)	定性 (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7分)	结合市政工程实际落实“四办”要求(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质量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2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2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制创新理论研究(2分)	定性 (是/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建立市民投诉处理机制,妥善 处理各类信访投诉(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提升城 市建设品质(4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4
				服务对象满意度(3分)	定性 (是/否)	达成预期指标	3
	总分	98					
偏差大或	(1) 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全市行业性宣贯培训。-1						

<p>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2) 结合新的监督机制要求，理论研究创新性还有待提升。-1</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1) 合理利用市场行为监管，弥补专业人才不足的问题，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轨道交通质量监督和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p> <p>(2) 继续依托专家平台提供监管技术支撑，有效解决施工中遇到的技术难题。</p> <p>(3) 进一步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扩大培训覆盖面，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p> <p>(4) 坚持市区质量监督交流互动，促进全市道路工程整体质量水平全面均衡提升。</p> <p>(5) 加强 PPP 项目质量监管研究，积极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p> <p>(6) 进一步开展行业科研活动，启动更全面、更深入的地方标准研究工作，通过编写、修订、发布各项标准规范，助推质量标准化发展迈上新台阶。</p>

2021 年度全市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推进经费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站

填报日期: 2021.6

项目名称	全市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推进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海管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79.85	79.85	1	21		
年度 绩效 目标 1 (10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双评议事项报送		120 条	876 条	10
			在建管线项目季巡查		1 次	按要求完成巡查督查任务, 包括东湖高新督查和全市管线安全隐患安全大排查	8
		质量指标	重点管线工程统筹协调覆盖率		100%	统筹协调管理实现项目全覆盖	12
			指导管线综合设计覆盖率		100%	管线综合设计指导实现项目全覆盖	12
		时效指标	管线年年度计划编制及发布综合科		3 月底前	《2021 年城市地下管线建设项目安排》于 2021 年 5 月正式印发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不低于 98%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管线项目建设联系机制		一项一制	2021 年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统筹管理项目共 51 项	1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市长专线办理满意率		98%以上	投诉回复率 100%, 满意率 100%。	10
			投诉事件 3		不大于 2 件	未收到服务投诉, 未出现因服务不到位制约项目进展情况	10
总分	90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应用信息平台建立联系机制还不充分。2、项目绩效评估机制还不完善。3、项目绩效运行过程的监控机制还不完善。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深化应用信息手段，逐步完善网上建立联系机制。2、深入专业技能和知识的学习，完善项目的评估调整机制，更好地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乎。3、完善项目绩效运行机制，对项目绩效工作进行梳理，加强绩效运行过程监控，严格把控时间节点，确保工作时效。

2021 年度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项目名称		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8.00	88.00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开展行业交流学习讨论		≥3次	3次	10分
		质量指标 (10分)	办公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100%	10分
		时效指标 (10分)	年度内完成		1年	1年	8分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提高通行效率, 节省社会资源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8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宣传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 方便市民出行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8分
		环境效益 指标(10分)	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预养护工艺, 提高道路平整度不平, 降低行车噪音, 减少环境污染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7.5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10分)	提高使用年限, 节约能耗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6分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居民投诉处理满意度		≥95%	100%	10分
	总分		97.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境材料的力度不够。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项目绩效管理情况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科学地确定项目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加大维修养护施工中新材料推广宣传力度, 推动全站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2021 年度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1 年度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财政资金预算数为 3312.76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3312.76 万元，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严格落实 24 小时响应机制，2021 年累计开展市级道路日常（应急）维修 478 次，维修点位 3095 处，完成维修面积 33585 平方米。

（2）认真组织对各区道路维修工作的检查考核，评分结果纳入大城管考核体系，同时每月评选区级“十差道路”，道路日常巡查率 100%。

（3）全年完成中心城区的 1510 条道路巡查工作，累计发现不同程度破损道路 1121 条，及时通报各区管理部门开展维修。

（4）2021 年收到市长专线道路类投诉 1245 件，其中，市级道路 191 件，收到城市留言板 22 件，均已按期办结，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达 100%。

（5）在全市范围组织开展了“城市道路维修整治百日行动”，累计完成车行道维修 208283 平方米，人行道维修

123442.5 平方米，为市民提供更好的出行环境，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达到方便市民出行，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

（6）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道路平整度逐年提高，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优化施工工艺，提高城市道路使用年限。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这项社会效益指标离行业标准还有一定差距。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1 年市级城市道路维修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的问题是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

原因：1. 市级城市道路维修项目为工程建设服务类，项目资金请款需由代建、施工、监理将工程资料交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后再进行请款申请，程序较复杂；2. 2019、2020 年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完工工程决算审计评估未完成，导致工程决算余款无法支付，延至以后年度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对相关科室和道路维修单位制发了《市道管站关于加快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结算资料审核报送的通知》，督促有关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按每月施工单位维修量和监理、造价咨询、代建等工作量进行验收并审计，待审计完成后由代建单位收集报送资金拨付材料给我站专人进行审核。同时按照《市道路维修管理站“三重一大”监督管理制度（试行）》和《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道路维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相关要求组织上会讨论，讨论通过后立即进入资金支付相关流程进行支付。

2、为督促有关单位按进度及时申请资金，在合同签订时加上相关处罚条例，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的进行处罚。

3、根据项目绩效管理情况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科学地确定项目支出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严格合同履行管理、认真履行政府采购，推动全站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为我站依法管理项目支出奠定坚实的基础。

2021 年学校教学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学校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项目名称		教学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设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50.98	650.9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人员上岗考核人次		40000 人	50196 人	5
			农民工业余学校创建完成		400 所	450	5
			教学设备维护		18 次	12	3.33
			考场完成医疗保障工作		200 次	200	5
	质量指标	项目立项合规性		100%	100%	10	
		绩效目标明确性		100%	100%	10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性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职业技能鉴定人次完成情况		优秀	良好	5
			学生合格率		95%	90%	5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学生就业率		≥90%	≥90%	9.5	
总分		97.8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年初设定专业技能考试场次有所减少，未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按照项目预算用途使用资金，严禁存在挤占情况； 2、按照学校实际情况，将绩效目标细化和量化； 3、合理安排工作任务，按照预算进度执行； 4、按照聘用人员的聘用标准制定制度及办法； 5、依据学校实际情况如实申报。					

2021 年度中职基础能力建设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学校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项目名称		中职基础能力建设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设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4.13	512.02	97.7	19.54	
年度 绩效 目标 1 (XX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学校运动场的 维修以及建筑识 图、工程造价 1+X 软件设备采购		完成学校运动场维修 改造达标 6370 平方 米以及建筑识图、工 程造价 1+X 软件公司 90 个节点相关设备采 购	2021 年 12 月完成全部 项目	2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在 2021 年 12 月竣工 验收	在 2021 年 12 月竣工验 收	1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合 格	10
	效益 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学校环境，增强 学生参加学校各项活 动的积极性	通过维修改 造，提高了 学校教学能 力，减少学 校维修资金	2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 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调查满意人数/ 调查总人数*100%	根据发放调 查问卷得到 满意度 94.8%	18
总分		97.5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项目完工及验收在 12 月中旬，履行完各种审批程序后，方才审批付款，导致项目资金在 2021 年支付时未留有充裕的时间，今后尽可能不再出现类似情况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立项初期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综合性分析，对项目指标量化更加详细。					

2021 年中职免学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学校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项目名称		中职免学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设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45.96	545.9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资助人次		≥350 次	392	10
			中职学生免学费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立项合规性		100%	100%	9.5
			绩效目标明确性		100%	100%	10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性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缓解学生家庭经济状况，确 保完成中职学业		优秀	良好	4.5
			增加学校竞争能力		提高	提高	4.5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及家庭满意度		≥90%	≥90%	9.5
总分	97.6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学校专干流动性大，工作人员师资力量不够；资助工作人员工作重复性高、 任务重且繁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我校在后期过程中在工作上会进一步细化，做好基础工作，做好学生工作。 同时也希望上级部门在政策范围内能给学校教育更多的支持。					

2021 年度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4.71	144.7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数量指标	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		12 期		12 期	5
		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初审		150 家		已取消	5
		补充缺项定额		1 项		1 项	5
		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		180 人次		260 人次	5
		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审查备案		60 项		67 项	5
		“双随机一公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		1 次		1 次	5
	质量指标	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发布率		100%		100%	4
		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初审完成率		100%		已取消	4
		定额解释及纠纷调解受理率		100%		100%	4
		完成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审查备案率		100%		100%	4
		“双随机一公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抽查率		<50%		<50%	4
	时效指标	工程造价信息及时发布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资金投入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第三方机构及专家建议采纳率	100%	100%	5
			群众参评率	≥98%	达成预期指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工程造价和工程建设标准公共服务能力	≥80%	达成预期指标	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达成预期指标	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取消了“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初审”事项。在新预算计划年，对已取消事项作相应调整。					

2021 年度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填报日期：2022.5.26.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R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94.98	594.9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项目实体检查		2000 项次	7244	4	
			各区项目督查		270 项次	270	4	
			建筑起重机械隐患排查		380 台次	906	4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隐患排查		240 台套	213	3.55	
			安全应急处置专家服务		100 人次	5	0.20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		30 家	173	4	
			企业安全管理人员与特种作业人员执业资格考试		152 批次	107	2.82	
			信息化平台维护		10 次	10	4	
			质量 指标	市管项目安全监督覆盖率		100%	100%	4
				全市工程文明施工统筹协调		100%	100%	4
	单位后勤运行维护保障率			100%	100%	4		
	安全管理人员执业资格考试率			≥95%	100%	4		
	特种作业人员执业资格考试率			≥95%	100%	4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100%	100%	4		
	时效 指标	信息系统及时维护率		90%	100%	4		

		重大事项应急处置率	100%	100%	4
		投诉处理回复及时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评率	≥98%	100%	2
		全市工程文明施工合格率	≥95%	96.92%	2
		建筑工地安全投诉回复满意率	≥90%	100%	2
	环境效益指标	工地环评考核达标率	≥95%	96.9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省安全监督机构考核分值	≥90	90	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此指标不作为必评指标
总分	94.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附着式升降脚手架隐患排查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的原因是：在监工程量小于年初预期，同时加大了对起重机械的隐患排查力度，相应减少了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的排查。</p> <p>2、安全应急处置专家服务、安管人员与特种作业人员执业资格考试实际完成值小于年初目标值的原因是：两项工作的实际完成情况依赖于安全突发事件的数量、安管人员与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的情况，管理部门无法直接干预或控制。由于年度内相关情况较少，故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初预期值。</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根据上一年的项目执行情况，更加科学、合理的编制年初目标值，适当减少对数量的考核，把目标完成质量作为考核重点，更好的发挥政府购买服务的作用，提高目标值与完成值的贴合度。</p>				

2021 年度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

填报日期： 2022 年 6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7.93	207.9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执法查处		30起	73	10
		质量指标	专案、专项稽查反馈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全年		一年	一年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内		预算支出控制率小于100%	预算内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处罚金额		60万元	379.72万元	8
		社会效益指标	市目标考核		达标	优秀	8
		环境效益指标	维护公共利益		是	是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规范		是	是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市民投诉处置率大于90%	100%	8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通过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我站较为圆满完成了各类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增强年度经费使用效率，加强学习相关规定，使用好经费，提升建筑市场稽查执法力度，助力工程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 二是科学安排合法合规使用好经费，认真学习和研究经费使用的规定，在政策允许范围内计划安排经费使用。					

2021 年度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填报日期： 2022.6.20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建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31	90.3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开展“双随机”检查		2次	2次	8
			开展全市检测行业检查		1次	1次	8
		质量 指标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报监、备案项目受理完成率		100%	100%	8
	时效 指标	投诉处理回复及时率		100%	100%	8	
		市管工程竣工备案及时受理、及时审核率		100%	100%	8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市管房屋建筑质量合格		100%	100%	8
		社会效益 指标	无重大建筑工程质量责任事故		0起	0起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建筑工程精细化施工的措施		1项	1项	8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2%	98.3%	8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一) 压实主体责任。加大监督执法工作力度, 进一步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 落实施工、监理等单位主体责任, 全面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 实现项目覆盖率 100%, 夯实工程质量基础, 提升工程质量品质。</p> <p>(二) 完善监管机制。根据《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办法》(鄂建设规〔2021〕3号), 结合监管标准化和监管信息化, 重新修订《武汉市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程序》(武城建规〔2012〕246号), 突出重点部位监管,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统一监管标准, 规范监管行为。</p> <p>(三) 强化分户验收。制定《武汉市住宅工程分户验收管理办法》, 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分户验收工作, 采取对分户验收数据、结果进行比对性抽样复核措施, 复核数据、结果不符合验收标准或存在较大误差时, 责令项目整改, 整改完成后, 重新组织分户验收, 督促项目严格落实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制度, 避免分户验收流于形式。</p> <p>(四) 全面实施质量信息公示和“一证两书”工作。严格落实《市城建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和“一证两书”工作的通知》(〔2021〕1920号), 督促项目全面实施住宅质量信息公示和“一证两书”制度, 实现项目覆盖率 100%, 倒逼各参建单位规范建设行为、履行质量承诺, 严格施工全过程控制, 解决群众与开发建设单位质量信息不对称, 打通信息壁垒, 提高群众质量参与度。</p> <p>(五) 健全信用运用机制。按照《武汉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办法(试行)》规定, 进一步健全信用运用机制, 充分发挥信用运用在质量监管中作用。</p> <p>(六) 实施施工质量评价试点工作。按照住建部和省住建厅要求, 开展施工质量评价试点工作, 探索政府监管模式转变, 落实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质量责任, 提升建筑工程质量水平。</p>
-------------------------	---